

## 楔子

古人说：红颜祸水，自古红颜多薄命。又言：好人不长命，祸害遗千年。

那……若红颜既是祸水，又具祸害的话，她会短命还是长命？齐白凤看着今生唯一收的女徒弟，笑着反问她：“那你愿当短命的红颜，还是千年的祸害？”她睁着水汪汪的凤眼歪着头想了想，很认真的回答：“我要当红颜祸害。”齐白凤闻言哈哈大笑，“好一个红颜祸害。”这有什么好笑的！

杜念秋不悦的瞪着师父，小小的红唇嘟得老高，见他久久止不住笑，她哼了一声，小脚一跌便转身找师兄诉苦去。

那年，杜念秋方十岁。

清风、白雪、秋意凉，祁连山上正熟闹着呢……

## 第一章

老天，是他！真的是他！

杵在热闹的长安街头，杜念秋全身僵硬、无法动弹。隔着人群，正在和身旁的黑衣人说话的男人，的确是她十几年来朝思暮想-----不，是深恶痛绝的男人。

我的老天爷！为何那男人会来到长安？他不是长年都待在西域的吗？像是感应到她的注视，他抬起头向这处望来，俩人视线对上，她白了脸，他双眼则冒出火焰。

他恐怖的视线终于让她僵硬的身体清醒过来，一回身立即钻入巷弄之中，用最快速度朝风云阁跑去。

老天保佑，拜托别让她被抓到了！

赫连鹰顾不得正在大街上，施展轻功一个起落便越过人群，有如猎鹰般迅捷的扑向他的猎物。可惜任他速度再快，却比不上杜念秋熟门熟路。她左弯右拐，边跑边放暗器挡他，最后干脆把民房当大街，前门入、后门出，就见两人一前一后，在长安街上玩起捉迷藏来。

好不容易终于瞧见风云阁的大门，杜念秋神情慌张的窜进去，嘴里还忙吩咐着下人，“关门，关门！快把门关上！”话声方落，却猛地瞧见石头那张再熟悉不过的面容。

她两眼瞪大瞧着石头，顿时头皮发麻。完了，绝不能让石头和他碰面，要不然她铁定会死无葬身之地。

还未瞧清大厅里的情势，杜念秋手一抓，便将石头捞着，“走了，咱们回家！”“搞什么？！”石头满脸莫名其妙地被她拉着走。

一旁的秦冬月还抱着娃娃阻止戚小楼尖声怪叫，转头见着杜念秋，忙道：“大娘，你不是去抓药吗？小楼，你别闹了！小胡子，拜托管好你的未婚妻！”她头痛的瞪那两人一眼，回头却见大娘拉着石头往外头跑。“大娘，你拉着石头上哪去？你抓的药呢？”杜念秋哪还有心情回答，直拉着石头冲

向大门。

反倒是戚小楼听见秦冬月的话，反弹的大声吼道：“我才不是他的未婚妻！”“疯婆子，你说话小声点。”冷如风厌恶的回瞪戚小楼，开始后悔提出娶她的主意。

“你你你……你才是大色狼哩！你这个老牛吃嫩草的家伙！”戚小楼气得脸红脖子粗。

冷如风还没来得及反击，就见大门砰的一声被人踹开。

杜念秋刚好抓着石头来到门口，她血色尽失地倒抽口气，脚下一弹穿过庭园倒射进厅内，手里瞬间又射出满天飞镖。

只听一阵铿铿锵锵，在门口的赫连鹰轻轻松松便将暗器全数打落。秦冬月瞧见这情势差点傻了眼，一旁的兰儿吓得躲到了她身后，宋青云则气定神闲的来到她俩身前挡掉了弹射过来的流镖；小胡子冷如风护住了疯婆子戚小楼，可惜戚小楼不领情，还乘机踹了他一脚。

这到底是怎样的一团混乱啊！

秦冬月两眼一翻，忙呼叫自己的老公：“孟真！孟真！”谁知孟真才到，杜念秋指着门口的黑衣人爆出惊人之语：“师兄，他非礼我！”秦冬月从没听过这么烂的谎话，偏偏孟真、冷如风、宋青云那三个“猪”兄全闻之色变，杜念秋就趁着三个男人挡住黑衣人时，左手顺道拉走兰儿、右手牵着石头，从后门溜了。

戚小楼看情况不对，立刻跟上。她才不要留下来嫁给那不要脸的小胡子呢，还是跟着大娘比较好玩！

那几个人一跑，大厅顿时安静不少，气氛却凝重了起来。赫连鹰没再追上去，眼前这三个人并不好应付。不过他也不怕她跑了，因为看样子这些人和她有很深的关系。而且孟真不是不讲理的人，他知道只要孟真不阻止，他想找她就不难了。

孟真才一定眼就认出了赫连鹰，他马上领悟到事情有些不对，赫连鹰这种人是不可在路上非礼妇女的。他神情严肃的道：“赫连兄，师妹天性不拘小节，若有得罪，孟真在此替她道歉。”姓赫连？冷如风眉一扬，直盯着那严酷面冷的黑衣人，他该不会是沙漠之王赫连鹰吧？“师兄，这位是？”“在下赫连鹰。”未等孟真回答，赫连鹰便自我介绍。

果然是他！冷如风眼中精光一闪，微微笑道：“在下冷如风。敢问赫连兄此次远从西域来有何贵事？”这人不是才退了亲事，这会儿怎会和师妹扯在一起？“我来要回我的妻子。”赫连鹰冷着脸回答。

他这句话让众人一惊。

秦冬月忙道：“你不是同意退亲了？”该不会他反悔想娶兰儿了吧？若真如此，那就惨了。方才他进门时就瞧见活生生的兰儿，若闹到皇上那儿去，兰儿假死的事就瞒不住了。

赫连鹰嘴角一撇，冷冷地道：“我找的不是李兰公主。”另外三个男人闻言，突地有种大事不妙的感觉。宋青云开口问：“你找的是谁？”“杜、念、秋。”赫连鹰冰冷的眼中燃起一簇火焰，一字一字、咬牙切齿的念出这十四年来未曾或忘的名字。

他依然记得初见她时的震撼。那年他才十九岁，而她十六。

虽然只十六岁，她已出落得美艳动人；她身上神奇的混合着青涩和艳

丽，每个见到她的人，无论男女，皆被她吸引。弯弯的柳叶眉、迷人的丹凤眼、樱桃般粉嫩的小嘴，再加上不盈一握的细腰和吹弹可破的肌肤，她一出现在台上便引起一阵骚动。

那是个游牧民族几个月才有一次的市集。因位处丝路，各式商旅、不同人种在此地是稀松平常；金发蓝眼的大有人在，黑肤如炭的也不在少数，看久了也就见怪不怪了。

市集上摆着琳琅满目的摊子，从古玩玉雕、丝绸锦缎到牛羊马匹、骆驼和水，只要想得到的，市集上几乎都有。而她所站立的台子是奴隶贩子搭的木台，她，是个待价而沽的奴隶。

赫连鹰本来只是经过而已，却被哗然人声给吸引。谁知他这么转头一看，却再也移不开视线。

身为一个命运难测的奴隶，她应该害怕的，但她没有，反而对着台下众人甜甜一笑。

她笑起来时眼波流转，神情是又娇又媚。

赫连鹰全身一僵，一股灼热的欲望迅速蔓延全身，他突地有种想把她藏起来的冲动。

灼人的视线引起了她的注意，她发现他的存在，竟然兴致盎然的开始打量他。

好个英俊的男子！黑发黑眼、剑眉挺鼻，只可惜神情冷了点。他黝黑的肤色显示他长期在烈日下工作，身上罩着一件厚重的黑披风，让她看了都觉得热得要命，他脸上却未见一丝汗水；腰间呢，则插了把墨黑的长剑，就不知是装饰或是他真能使剑了。

“五十两！”“六十两！”“七十两！”台下的人开始竞价，价格是越叫越高，在一旁主持的奴隶贩子笑得合不拢嘴。她似乎对谁会出价买下她不怎么感兴趣，一双凤眼仍在打量他。

赫连鹰眼底出现一抹兴味，这女人很有意思。从五年前，就很少有人敢如此正大光明的打量他，更别说是个女子了；而她却能和他对视。

“一千两黄金！”此价一出，顿时引起一阵骚动，所有人皆瞧向出价的买者。

杜念秋亦不例外。她轻挑秀眉，水样的黑瞳滴溜溜地瞥向赫连鹰身旁书生打扮的公子哥，却未久留，只浅浅一笑，视线便又重回赫连鹰身上。不管怎么说，那人都出下了天价，不对人好点，怎对得住他出的价钱？但她还是比较好奇那一脸酷寒的伟岸男子，他的注视奇异地让她心中一阵轻颤，好似她是他的所有物一般……千两黄金啊！奴隶贩子嘴张得像吞了三颗卤蛋，反应过来后，像是怕那公子哥儿反悔似地，急忙大声道：“一千两黄金成交！”赫连鹰瞥了眼身旁的男子，就见那书生好笑的盯着他。

“多事。”他浇了那人一盆冷水，头也不回的离开。

“什么多事！我有说要把她给你吗？我替自己买媳妇不行啊！”书生不爽的在他背后叫嚣。他的确是想将她送给他的啦，谁教这人冷得姑娘家都不敢上他的床，怕在上头被他冻着了。难得见他能看这位姑娘看得忘了正事，所以他才好心的想替他这结拜兄弟讨个媳妇，怎知还被她嫌多事！

真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

萧靖絮絮叨叨的念了一堆，还不忘去付钱提货。看这小姑娘生得貌美艳丽，天生就有当尤物的本钱，他就不信义弟会不要她。是男人都会有性冲

动的，哪有人像他义弟一样，从认识到现在，没见过他上女人的床。冲动憋久了可不好，总得降降火气吧！

说实话，他不久前还怀疑义弟不行呢！不过刚才义弟那身体反应可真让他开了眼界；原来义弟不是不行，只是早先的姑娘都不合他意啊。

“姑娘如何称呼？”萧靖笑咪咪的问。

“小女子姓杜，闺名念秋。”她娇滴滴的声音如黄莺出谷，听得人骨头都酥了。萧靖眼睛一亮，看来这次可捡到宝了。

他领着杜念秋走向马匹，“杜姑娘是汉人吧？怎会流落至此地？”她虽然身穿回族的衣服，但那张脸看起来就像中原姑娘。这里可是大漠，她一个姑娘家如何越过那灼烫的黄沙来到这里？“小女子一家来此经商，在途中遭遇强盗，爹爹娘亲都死了，后来便被奴隶贩子给带到这儿来了。”杜念秋眉宇间染上一丝轻愁，轻声细语的诉说悲惨的遭遇，引得萧靖一阵同情；殊不知她心底正在偷笑着呢。

她压根没遇到什么强盗，只是不小心住进了黑店。爹娘死了倒是真的，不过...早死了十几年了。

她原本是想偷偷跟着大师兄孟真去打北突厥的，谁晓得跟错了军队，来到了玉门关。

后来她想想，反正都到了边关，再回头去北方找师兄徒然浪费时间而已。虽然从小住在祁连山，她却从没到过再西边一点的沙漠中玩过，既然现在人都已经到了玉门关，那就顺便跟着商队到关外玩玩好了。

这一玩，就玩掉了几个月。她才和同行的商队告了别，没想到就住进了黑店，醒来时，她人就在奴隶贩子手上啦！

想想还真有些丢脸，她竟然会被小小的迷香给制住。本来功力一恢复她便要走人，但生性爱玩的她随即想尝尝被人拍卖的滋味.....她是可怜的红颜嘛，当然要过得坎坷一点，才对得住这“红颜薄命”的名言啊！

“公子，您当真要娶小女子做媳妇吗？”杜念秋装出一脸含羞带怯的模样。

他看起来人挺好的，说不定她可以跟着他玩上几天，再回中原去。她已经溜出来好几个月了，再不回去，可是会被师父和师兄骂死的。

萧靖闻言一呆，半晌才猛地想起自己早先说过的话。

“不，不是我的媳妇，是方才那人的媳妇。”“哪一个？”“就是你一直盯着看的那个啊！”萧靖笑得挺贼的。

杜念秋霎时红了脸。那人吗？不知为何，她是挺想再见见他的。

“走吧，我带你去找你未来的相公。”萧靖扶她上马，轻喝一声，往黄沙滚滚的沙漠行去。

骑了几个时辰，两人来到了一处突兀地出现在黄沙中的巨大岩山。

杜念秋奇怪的瞧着这高耸入青空的岩山，怪了，她怎没听人说过沙漠中有这么一座岩山啊！

岩山在沙漠中形成了阴影，阴影处还长了几株沙漠中特有的植物。

“这里是？”“黑鹰山。”萧靖跨下马，走到山壁阴影中，只见他伸手对着山壁拍了两掌，突地从山壁中传来一声清亮的口哨，他也回了一声口哨，跟着那看似平常的岩壁竟然开了道门。

我的天爷！杜念秋瞪大了眼，怕自己看错了。

“来吧，欢迎光临你以后的家。”萧靖对她一笑，牵着缰绳走进石门内。

穿过长长的岩洞后，眼前豁然开朗。杜念秋不敢相信的望着这绿草如茵、溪流潺潺、牛羊成群的景象，原来所谓的“别有一番洞天”就是这个意思啊！

“萧爷，您回来啦。”一名壮丁在洞口和萧靖打招呼，两只眼可直盯着杜念秋。

“你家爷回来了吗？”一提起赫连鹰，那名壮丁忙道：“爷早回来啦！在紫宛老夫人那儿呢。”正好，他可以带这姑娘去找干娘。有了干娘撑腰，还怕那冰块不接受他这义兄千两黄金的心意吗？干娘可是想媳妇想死了。

萧靖嘴角扬起狡诈的微笑。所谓不孝有三，无后为大，他可是为了赫连鹰着想，不想让他背上不孝的罪名，所以才会出此上策的。老弟，你可别怪我啊！

带着还在发愣的杜念秋，萧靖心定神静的向紫宛走去。

他们穿过一大片草地、树林和那条溪流，经过几家房舍，最后来到了紫宛，这时杜念秋才知道要把惊愕的小嘴给合上。

“亲爱的干娘，你干儿子来探望你啦！”萧靖满脸笑意的牵着杜念秋进屋。

老夫人见着他，嘴角不觉也染了丝笑意。这小子也真是宝贝，天天住这儿，还表现出几年没见的模样；不像鹰儿老寒着脸，活像她这做娘的欠他钱似的。

瞧着干儿子身边的姑娘，老夫人不禁眼一亮。好个娇美的姑娘家，敢情是这小子娶媳妇啦！唉，就不知鹰儿何时才会有姑娘肯嫁他呢？一旁的赫连鹰瞧见杜念秋，微微一愣。他以为萧大哥是开玩笑的，没想到他真把这姑娘给带回来了。萧大哥真要娶她吗？看到义兄握着她的小手，他眉头不由得蹙起，心头一阵烦躁。

“这位姑娘家是？”老夫人和蔼的开口询问。

“赫连家的媳妇啊！”萧靖笑着回答，听得赫连鹰和老夫人一阵愕然。他顿了顿，又道：“您老人家忘了曾交代我替义弟留意好姑娘吗？我见杜姑娘温柔娴淑、品性善良、身世可怜，就用您交给我的黄金把杜姑娘买了回来，做义弟的媳妇啊！”

“他一边说着，还向老夫人眨眼示意。”

杜念秋一脸好笑，拜托！她什么时候温柔娴淑、品行善良过了？她也不过说自己身世可怜，他竟然还能拼出其它的，这人还真说是说谎不打草稿。

“娘？！”赫连鹰不悦的看向娘亲。

“咳咳咳，是有这么回事。”老夫人接收到干儿子的暗示，忙帮着圆谎。好不容易干儿子替儿子讨了个媳妇，不帮着点，只怕她抱孙子的希望又要落空了。

她和相公是老年得子，近四十岁她才生了鹰儿这个儿子。老伴几年前走了，儿子也大了，这世外桃源虽不错，这紫宛却冷清了些，她可是想孙子想疯了。赫连鹰脸一寒，瞪了杜念秋一眼，不悦的转身出去。

怎么？他不愿意娶她，她还不屑嫁他呢。长得帅了不起啊！杜念秋在心底叨念，对他的印象顿时打了折扣。

“别和他计较，鹰儿就是这德行。”老夫人招手唤她上前，“好媳妇，你叫什么名字？”“杜念秋。”她乖乖的低头回答。

“家里还有什么人吗？”“没有了。”除了师父和师兄以外。杜念秋暗自吐了吐舌头，她可不想到时候落跑还被抓回来当那个冰块的女孩子。

笨蛋才嫁他呢！等一有机会，她就要赶紧回中原去。这地方怪怪的，哪有人花千两黄金到奴隶贩子那儿买媳妇的？搞不好那家伙身上有毛病，才娶不着媳妇。

“好，那就由老身做主吧。明儿个正是黄道吉日，你和鹰儿就明晚拜堂吧！”什么？明晚拜堂？！

杜念秋张口结舌，呆住了。

从老夫人宣布明晚拜堂起，就见一群不知从哪冒出来的女人忙着服侍她；恍惚中吃了晚饭，杜念秋直到三更半夜才清醒过来。方踏出门，她就见外头家家户户张灯结彩的，人人脸上挂着笑容。

现在是半夜耶！这群人不睡觉的吗？杜念秋嘀咕着，偷偷从另一头绕进树林，打算循原路回那山洞，溜回市集上去。现在应该还有人在那里，商旅们通常都很早醒，趁清晨阳光没那么炙烈时多赶些路。

岂料她才入了林刚要过溪，就惊见一只飞天怪物从天而降。黑天黑地的，她没瞧清是啥东西，吓得忙退，脚下一个踉跄，整个人失去平衡，扑通一声摔进水里。

杜念秋手忙脚乱的在不及膝头的水里爬坐起来，终于瞧清了那怪物的真面目。

它正停在她身前的大石上，目光炯炯的瞧着她。

一只老鹰？！她竟被一只老鹰吓得跌进水里！要给师兄们知道了，铁定会笑死的。

“三更半夜不睡觉，跑出来吓人，你好不好意思啊？”她不爽的站起来指着它骂，“瞧我衣裳都湿了，小心我拔了你的羽毛做枕头！笨鸟！”“那你三更半夜不睡觉，在水里干嘛？”喝，老鹰会说话！杜念秋吓得缩回手指头又退了三步，却撞进一副坚实的胸膛。她忙回头，就见到她未来的相公。

“原来是你，我以为……”“以为老鹰会说话？”他支起她的下巴，嘴角闪过一抹轻笑。

“才……才没有。”她羞得满脸通红，“你在这里做什么？”“你又在这里做什么？”他拨下她发上歪斜的玉簪，她的黑发顿时如瀑般泻下。

“你做什么？！”手里忙着将长发挽起，杜念秋不悦的嘟起嘴向他要回玉簪，“把簪子还我！”“先回答我，你在这里做什么？”赫连鹰打量着上头雕着凤凰的玉簪；这玉簪通体碧绿、雕工细致，不像是普通商家会有的东西。

她凤眼一扬，语气倨傲，“是我先问你的！”“我在洗澡。”他答得轻描淡写。

杜念秋视线一低，这才发现他上半身未着片缕，只下身套了件裤子而已。她惊得忙往后退，天！她方才差点贴到他身上去了。玉颊上又染上一抹红晕，她低头忙道：“快把你的衣服穿上啦！”“你还没回答。”“我……”她挽着长发的右手开始发酸，脑袋里全乱成一团，老半天才说：“我……出来散步。”“散步散到溪里去？”“还不是那只笨鸟害的！”她抬头瞪他一眼，见他还没将衣服穿上，忙又低下头。

怪了，小时候见师兄打赤膊都不觉得奇怪，此刻见着他袒胸露背，她一颗心却猛跳，活像没见过男人似的。

一阵夜风吹来，身上的湿衣传来寒意，她突地打了个寒颤。

赫连鹰瞧着直皱眉，将她拦腰一抱走至溪边。

杜念秋方要抗议，一件厚重的披风罩到她身上，阻绝了夜晚的寒风。

披风上还有黄沙、阳光及他身上的汗水味。她睁着凤眼瞧着他刚硬的脸，顿时将抗议咽回喉咙里，对他的印象分数止跌回升。

赫连鹰抱着她避过众人回到客房，要离去时，突地又道：“别再轻易尝试离开。黑鹰山外到处是流沙，就算你过得了流沙，也过不了不定时的沙暴。小心赔了你的小命。”原来他知道她的意图！杜念秋连忙抓住他，“你既然不想娶我，干啥不带我离开？只要带我回市集，我不会再来打扰你的。”赫连鹰望着她，忽然一笑，“我发现，娶你也许不是个太糟的主意。”说完他便走了。

他那突如其来的笑容让杜念秋失了魂，等人都走远了，她才意识到他说了什么。

天，这男人真打算要娶她啊！这下真的惨了！

杜念秋苦着脸进房换衣，看见铜镜里湿淋淋的长发时，才惊觉那家伙忘了把玉簪子还给她了。

赫连鹰斜倚在树上，两眼望着屋里的身影。他不讨厌这女孩，也喜欢她的胆量；想来方圆十里内，敢毫无惧色和他说话的姑娘也只有她了。

他知道自个儿的个性并不讨喜，大漠中的姑娘偏好热情豪爽的情郎，而他不是那一型的。他虽不打算改变自己，可也不喜欢自个儿的娘子还畏惧他，整天战战兢兢地怕惹他生气。

她算是个不错的对象。赫连鹰把玩着手里的玉簪，想着她娇艳的容颜、柔滑白皙的肌肤、还有那婀娜诱人的身段……他嘴角一扬，就勉强凑合着吧！

她是他第一个感兴趣的姑娘。

将玉簪子收进贴身的衣袋，他怕她又想偷跑，便在原地待到屋里的灯熄了，许久之后才回到自己的屋子。

## 第二章

折腾了一天，她终究是和他拜堂成亲了。

天啊，她当真嫁给了他吗？完了，她一定会被师父骂死的。

杜念秋垮着小脸坐在床上，左等右等，只听外头人声鼎沸，就不见她相公进门。一时三刻过去，她终于受不住头上不知有几斤重的头饰，干脆自行掀了盖头，卸下头饰，捏了捏脖子，这才感觉好多了。

身体舒坦了些，她就注意到桌上的佳肴美食。老神在在地坐到桌旁，她边吃边想，这地方还真是怪。在沙漠中竟有农田？！出去谁信，但这里的确是有啊。

四周高耸的山壁，挡去了风沙的吹拂。这里的先人开凿了深不见底的井，又不知从何处引来山泉，形成溪流灌溉树林农田。浓密的树林遮去烈日，避免了溪水的蒸散，加上山壁也遮挡了清晨黄昏的日照，循环之下，这里就成了沙漠中的世外桃源。那些先人还真是聪明啊，不过刚开始时一定很辛苦。树林是需要长久的栽培才能达到遮阳的效果，就算此地原就有着山泉，但若没个几年工夫，也无法达到保存水源的目的。这地方短短几个时辰的日照都

能将人晒成人干，何况是幼小的树苗；他们在成功之前，一定失败过不少次吧。

就不知他们为何要避居到此地来。有仇家吗？看来也不像啊。

一阵脚步声传来，杜念秋听见不少人开玩笑的声音，她来不及戴回头饰，只好急忙盖上红头巾端坐床上。

门开了又关上，人声退去。

只有一个人的脚步声，不过似乎有些不稳。

一阵木椅倒地声之后，杜念秋自个儿又掀了盖头，只见赫连鹰身形摇晃、笨手笨脚的扶起木椅，让她忍不住要怀疑是木椅在扶他。

“你到底喝了多少？”她跳下床，走到他身边，帮他椅子扶好。

他坐到椅子上，伸手比了个五。

“才五瓶你就不行啦！”她二师兄冷如风平常喝酒可凶悍了，每次都得灌个两、三坛才肯罢休，害她以为人人都像二师兄一般呢。

“五坛。”他酒气未消的盯着她瞧。外面那群人全像是怕他跑了，个个猛灌他烈酒。

不过是娶个妻嘛，他是赫连家的独子，传宗接代就靠他了，早晚也是要娶的。他本来没想到要如此早就成亲，但昨晚气头一过，他想既然有现成的女人，他又不怎么讨厌她，干脆让娘高兴高兴，省得成天叨念他不孝。

“啊？那你怎么还没倒啊！”杜念秋瞪大了眼瞧他。快昏、快昏啊，昏了她就可以乘机跑了。想她杜念秋年方十六，大好青春才要开始，她还当名垂千古的红颜祸害呢，怎么可以把她轰轰烈烈的一生赔给这个冰块男。

外头那群人绝不会想到洞房花烛夜新娘子会跑掉，那表示她有充足的时间回市集上去。至于他所说的流沙和沙暴，她才不信呢，若真有，那她来的时候怎么一个也没瞧见？瞧她巴不得自己醉昏的模样，赫连鹰嘴角勾起一抹邪笑。五坛烈酒已是他的极限，却未醉昏到不能洞房的地步，看样子要让这丫头失望了。

她自个儿掀了红巾，珠花头饰也卸了下来，连桌上的食物也让她吃了个半空，她倒是挺自动的。赫连鹰见她嘴角还沾有粉红色的桃花糕屑，便伸手招她过来。

“干嘛？”杜念秋听话的移向前，以为他要说什么。

下一秒，她人就坐在他腿上了。她还没搞清楚状况，就见他的脸蓦地在眼前扩大，然后是一阵酒气直钻人口鼻之中。他舔去糕屑，温热的唇舌随即攫住她的红唇。

杜念秋两眼大睁地直看着他，老天，他怎么可以碰她的嘴？！

啊 - - 他的手在摸哪里？啊啊 - - 她的衣服.....啊啊啊.....“不.....不可以。”好不容易小嘴自由了，她却只能说这三个字。

洞房花烛夜嘛，还有什么不可不可以的。赫连鹰再度堵住小妻子的嘴，这种时间还是少说点废话吧。

齐白凤是个很好的师父，真的。

只可惜他什么都教了，就是忘了教她洞房花烛夜是干啥的，难怪她笨笨的就被人给吃了。

睡到日正当中才起床，杜念秋全身酸痛得要命；她下床时每痛一下，就骂一次师父和那不要脸的大色魔。

他人早不知上哪去了，外头的婢女听到她起床的声音，送进水盆来帮她梳妆。杜念秋阻止了想帮她梳头的婢女，因为她的发细老打结，这种事她从小就自个儿来，免得被扯得龇牙咧嘴的。

“你叫什么名字？几岁了？”她端坐铜镜前梳发，询问着一旁不安的婢女。

“夫人，奴婢名唤月牙儿，今年十三。”杜念秋蹙起眉，不开心的梳开打结的秀发，“甭叫我夫人，我才十六，大你三岁而已，你以后叫我念秋姊就好了。”“可是夫人……”月牙儿一脸不安。

“有什么好可是的。你是跟着我的吧？”她转头瞅着月牙儿。

“是……是啊。”“既然如此，我说了就算。”杜念秋一脸没得商量的模样，继续对着铜镜和她那一头纠结的乱发奋战。

“但爷那儿……”“他不会管这种小事的啦。”杜念秋挥手叫她住嘴，又问：“对了，我怎没听人提过这黑鹰山，外头的人不知道这地方吗？”“他们是不知道。黑鹰山是赫连爷爷当年在战乱时所建，咱们这儿的人皆是赫连爷爷及老奶奶救回来的。这地方只有和平没有战争，于是月牙儿的爹娘便也在这地方定居下来，决定终身服侍赫连家。”杜念秋乍听有些讶异，“这地方的人全都受过赫连家的恩惠吗？”“是啊。”月牙儿乖巧的点点头，眼里有着崇拜。“我听爹娘说，赫连爷爷是个真正仁义的大侠，要不是他，这里大部分的人都会死在战场上。”“那个冰块……我是说，那我相公呢？他人怎么样？”一加一可不一定等于二。有个英雄父亲，不代表儿子也是英雄一个。

“爷人很好的，他都会亲自帮忙盖屋、挖渠、种葡萄、哈密瓜什么的，只是爷不大说话，也不怎么爱笑。但爹爹说，爷只是天生个性如此。上次隔壁的李大哥不小心陷入流沙里，还是爷不顾性命危险救他出来的呢。”月牙儿忙着替主子说好话。爷的确是个好人，但他那张脸从没有温和的表情……他是个好主子没错，但若当自家相公和他过一辈子，那还是算了吧！

是吗？真看不出来他人这么好——等等，这外头真的有流沙啊！

“月牙儿，黑鹰山外头真的有流沙和沙暴吗？”杜念秋睁大了眼询问。

“是啊。”月牙儿点点头。

这下她要逃跑的事得从长计议了。杜念秋咬着下唇思索，过了一会儿又想起刚刚听不懂的两个名词：“对了，你方才说的……伯萄和哈什么瓜的，那是什么东西啊？”月牙儿听到她的发音，好笑的道：“夫人……不，念秋姊，是葡萄和哈密瓜。

那是两种水果，很好吃的。”“葡萄、哈密瓜？”杜念秋好奇的回头问。

“是啊。听说是西边的人传过来的，吃起来很甜呢。”“它们长什么样子？这里有种吗？干脆你带我去看看好了。”杜念秋很快的将梳好的头发盘起，牵着月牙儿的手就往外跑，急着看那未曾见过的稀奇水果。

“念秋姊，跑慢点，你得先去和老奶奶请安哪。”月牙儿忙提醒她。

对喔，她差点忘了。这可不能怪她，她还没成了亲的感觉，所以才将这礼数给忘了。

杜念秋紧急收住步子，害月牙儿一下子撞到她身上。

“老奶奶……呃，我是说婆婆人在哪里？”“大厅。”月牙儿捂着撞到的鼻子回答。

“好吧，那咱们先去问安，再去看伯萄！”“是葡萄。”月牙儿纠正她。

“葡、萄。对了吧？”她笑着重复。

“嗯。”月牙儿怯怯的回她一笑。虽然有人说这夫人是萧大爷从奴隶贩子那儿买回来的，但是她想她喜欢这个开朗的夫人。

哇，好好玩啊！

杜念秋瞧着一大片的哈密瓜田，兴奋的拉着月牙儿从这头晃到那头，还问了正在田里忙的壮丁一大堆问题，完全没有一点夫人的样子，让众人不知如何是好，好半天才忸怩的想到要回答她的问题。

不过时间一久，大家也都习惯了。还有人拿了木片给她，让她遮阳，怕这新夫人被日头晒伤了。

杜念秋手老举着木片酸得要命，又不好拒绝他们的好意，灵机一动便将木片穿了个洞，再用棍子穿过拿绳子绑紧，这样一来举着木棍就轻松多了，一旁的人瞧见，不由得佩服起她来。

“念秋姊，你好聪明啊。”“这没什么。人家雨伞用来挡雨，我不过把这改成遮阳伞罢了。”杜念秋对月牙儿笑笑，还不忘咬了口人们刚才送她的哈密瓜。

“念秋姊，我帮你拿着吧。”瞧她一手伞一手瓜的，月牙儿便要帮忙。

“也好。”杜念秋将克难伞交给她。“对了，月牙儿，这里是哈密瓜田，那葡萄呢？”“葡萄要再过去才看得到。”“那我们快点过去瞧瞧吧！”杜念秋兴高采烈的拉着月牙儿往前走，没多久就见一条长廊出现在眼前。木搭的长廊爬满了绿色的藤蔓，金黄色的阳光穿透一串串小巧可爱青绿的果实，像宝石翠玉般晶莹剔透的吊挂在长廊上。

好可爱啊！她从没想到水果能长得这么可爱。杜念秋快乐的冲到葡萄架下，东瞧瞧、西看看，空气中充满了葡萄的香味，她深吸一口气，这水果真是太美妙了。

“月牙儿，这些葡萄熟了吗？可不可以吃啊？”她口水都快流下来了。

“可以呀！”月牙儿早准备了篮子，就等着摘些葡萄回去呢。

“哇，真好！”杜念秋高兴得手舞足蹈，一回身却猛地撞到某人身上。

咦，好熟悉的味道啊！她将头往后移一点，瞧见那黑色的服装，再将视线往上调高一些，果然瞧见那张冰块脸，笑容不由得一收。“是你啊。”这是什么口气和表情，难道她不高兴见到他？赫连鹰不悦地寒着脸，“你在这里做什么？”“采葡萄啊。”杜念秋白他一眼，都是这家伙，害她到现在腰还酸痛得紧，脖子上、手臂上到处被他弄得红红紫紫的，让她大热天还得拿布料遮着这些地方，热死了！

想到这里，她拿手对着脸颊扇风，再瞪他一眼。

看她香汗淋漓的，小手不停的扇风，就不晓得为何还要穿那么多。赫连鹰伸手便将她衣领拉下来，“穿这么多衣服做什么？”“喂！”她急得拍掉他的手。这男人怎么这样，大白天就对她毛手毛脚的！她两眼紧张地瞥向月牙儿的方向，却不见人影。

“我让她回去了。”他移开右手，左手又伸过去；才一拉开衣领，就瞧见她脖子上的淤青，让他瞬时愣了一下。

“你干嘛啦！”杜念秋红着脸动作快速的往后退，这个超级大色鬼！

他昨晚太用力了。赫连鹰恍然醒悟过来，扶住她的腰将她整个人揽到身前轻轻的触碰那块淤青，“会痛吗？”“废话！”他干嘛突然变得这么温柔？别说是心疼她，她才不信。杜念秋狐疑的看着他，对他的手还停留在她脖

子上感到很不自在。

忽然之间，他又将她抱起，向长廊的另一头走去。

“喂喂喂，你要带我去哪里？我要吃葡萄啦！”她不高兴的环着他的脖子，伸手将他的脸转向自己。

“等会儿会让你吃的。”他说完又将脸转回正前方。

“哼！”什么等会儿，不想让她吃就说一声嘛！小气鬼！

穿过葡萄长廊，不一会儿就进了树林。杜念秋像好奇宝宝似的，攀着赫连鹰的脖子在他怀中东张西望。

没多久，她忽然发现地势开始高了起来；他抱着她倒是一点也不费力，既然如此，她也乐得赖在他怀里。可惜就是热了点。

“喂，你不热吗？”她扯扯他的衣襟。

“不会，我习惯了。”变态。杜念秋瞧他一眼，随即又看向四周。已经走很远了，他到底要带她去哪儿啊？“还有很久才会到吗？”“就到了。”他话才说完，就见一大片山壁挡在跟前。

赫连鹰在岩壁上看起来毫无痕迹的地方推了一下，石门就开了。

杜念秋看了，忍不住问：“你们这儿很多这种机关吗？”进来的入口是，这地方也是，搞不好她睡觉的床下还有地道呢，等下回去翻翻看。“还好。”他抱着她走进山洞里，里头清凉的空气顿时让两人身上的暑意消散许多。

还好？这是有很多，还是没有很多的意思啊？杜念秋还要再问，却发现这山洞有些怪怪的。她看了半天才看出个名堂，原来这里竟然不怎么阴暗，整个山洞里透着淡淡的蓝色光泽。

“这是什么地方？”“冷泉。”“冷泉？”可她没见着泉水啊。

她才这么想着，就听见潺潺流水声，山洞的空间变宽，一潭湛蓝的泉水出现在眼前。

原来他们的水都是从这里引出去的啊！她原本还在想这黑鹰山外都是沙漠，那条小溪是从哪儿引来的水源呢。

赫连鹰将她放到泉水旁平滑的大石上，杜念秋爱玩的伸手浸到水里，却发现水冷得紧。

“好冰啊！”她抬头对他说。

他掏出一粒红色的药丸，“把这吃下去。”“这什么？”她接过来看着，凑到鼻前闻了闻。

“活血用的。你到水里泡泡，淤血很快就会退了。”见她手肘露出的地方也有些青紫，他突觉一阵不郁。

看他眉心纠结的直盯着她手上的淤青，杜念秋突然开口道：“其实已经不会痛了，我的体质天生就比较容易黑青的。”她小时候常拿这点向大师兄告状来陷害二师兄，这会儿不知怎地，竟见不得他为此困扰。或许是因为他不如外表看来如此冷漠吧！他似乎不怎么相信，仍执意要她吃下药丸。她听话的吞下，他便示意要她下水。

“你先转过去啦。”要脱衣服呢，他这样盯着她，教她怎么脱啊？赫连鹰是转过去了，但等她一下了水，他又转过身来，也开始脱掉身上的衣服。

“你干嘛？”杜念秋吓得忙往另一头游去。吃下药丸后身子便直发热，下到泉水里就不觉得水冰了，反倒觉得通体舒畅。可他干嘛也脱了衣服？！

赫连鹰扑通一声跳下水，有如水中蛟龙般，三两下便逮住了她。

杜念秋被他扯进水底，想往上游小嘴又被他堵住，害她都无法换气，

差点成为第一具在水中窒息肺里却没有水的尸体。

好不容易，他终于带她浮出水面，她忙大口大口的喘着气，气愤的对她大喊：“你想害死我啊！笨蛋！”“泉水很深的。”他侧着头，眼里带着笑意。

他言下之意，是担心她会淹死吗？才怪！她觉得他是故意的。

“你怎么不用吃药丸？”这泉水很冰呢。

赫连鹰但笑不语。他的小妻子难道不晓得，他光看着她就热血沸腾了，哪还需要什么活血药丸。

瞧他那一脸暧昧的表情，就知道他脑袋里全是些色情思想。杜念秋一下子便红了脸，他是不是又想对她做昨晚那些事？“你在想什么？”他淡淡的回答：“你问题太多了。”虽然他的确是很想，但现在不是时候，他会下水是真的担心她。正常的人吃下火龙丸，立时会感觉到过热，就算在冷泉中也会感到不适，但她并无不适，应是会武。他伸手抚过她雪白颈项上的青紫，很高兴那痕迹淡了些。

听到他说的话，杜念秋仔细回想，才发现她的问题的确是满多的。见他手又伸到自己脖子上，她不安的重申，“真的不会痛了啦！”“怎么懂得水性？”“小时候住在水边，泡久了就会了。”师父一共收了四个徒弟，除她之外，其他三个全是男的。她十岁前其实皮得像个小男孩，因此爬树、游水、玩弹弓。捉蚱蜢之类的，她无一不会。等大了点，师父发现这女徒弟比男孩子还野，这才严加管教起来。

“你这条疤是怎么回事？”她指指他黝黑胸前一道白色的疤痕。

“被女人砍的。”什么？！杜念秋立时横眉竖眼的道：“你做了什么对不起人家的事？”这家伙该不会像二师兄一样花心吧，一想到这里，她忙又鸭霸的说：“不管你做了什么对不起人家的事，都给她砍一刀了，不准纳她为妾！”怎么情势急转直下？赫连鹰好笑的看着她，她脑袋里到底装了些什么？独断的认为他欺负了那女人也就算了，竟然还说他会纳那丧尽天良的女盗为妾？天知道他只是制伏她时，一时不慎才会中了她的招，怎会纳那女人为妾！

他忍不住扬眉，“她至少大了我二十岁。”啊？是吗？杜念秋一听，连耳根子都红了。奇怪，她本来就并不打算做他娘子的，怎么这下竟会脱口而出不准他纳妾呢？他若纳妾不正好，这样就不会太注意她逃跑的事啦！

可是，可是，可是……她的贞操都被他骗去了，这下怎么再嫁个伟大的人兴风作浪，做个名留千古又长命的红颜祸害嘛！这都是他害的，所以他必须要负责，当然不准再娶其它女人啊！杜念秋自圆其说的想着。

可是……这是不是代表她真要留下来做他娘子啊？她皱着眉瞧他，干脆先试用看看好了，若他人真的不错，就写信通知师父和师兄，说她把自个儿给嫁了；若他对她不好，她就把他给休了，再回去找师父他们。

对，就是这样。杜念秋点点头，打算暂时先不溜了，等试用过再说。第三章她跑到哪去了？他在紫宛绕了一圈，没见着他的小妻子，只见娘亲一脸好笑的瞧着他。

赫连鹰想问又问不出口，手里拎着那串葡萄又往外走，继续寻找他那喜欢到处跑的小妻子。

从成亲的第一天起，就没见到她安静停下来过。她不是在葡萄园就是在田里，要不就是在溪边，再不就是在树林里；他成天就光忙着找她，纳闷她怎么那么会跑，整天下来，这里的每个人都见过她了，就他没见到。

赫连鹰才出了紫宛，第一个遇上的人就笑着对他打招呼，“爷，找夫人

吗？咱刚刚才在月牙儿家见到她。”瞧，每个人都知道他在找她，就她不知道。

赫连鹰对他一点头，实在笑不出来。所有人都知道她人在哪里，偏是他这做丈夫的不知道，这像什么话！若不是他们好心提点，他还得绕上一大段冤枉路。

赫连鹰不悦的朝月牙儿家的方向去，这种捉迷藏的游戏必须停止，她以后到哪里都得让他知道才行。他没想过为何自己会如此在意她的行踪，但他就是不喜欢她好象把他排挤在外的举动。

“什么是火祭？”远远地，他就听见她娇媚的问句。她真的很喜欢问问题。

“火祭就是田里收成完的那一天，为感谢众神赐给咱们丰收，而举办的祭典。

明晚就是了，到时会有许多的食物、水果和葡萄酿的酒，所有的女孩们都会打扮得漂漂亮亮，在火祭上跳舞祈福。”月牙儿解释着。

杜念秋一听，兴奋的道：“原来明晚就是火祭啊！”难怪她瞧着家家户户都忙着，除了她之外不见一个闲人。她就是听见人们在谈论火祭这名词，才会问月牙儿的。

“是啊。这几天爷都帮着大伙儿收成，明儿个上午应该就能弄完了。”“原来相公在忙这事啊，难怪我最近老没看见他。”月牙儿听了差点没笑死，明明是念秋姊太会跑了，现在所有的人全知道爷一天的时间里，总有半天在找她。偏偏每次念秋姊前脚才走，爷后脚才到，老是慢了一步。而念秋姊竟然还认为没见着爷是因为他太忙了！

赫连鹰可听不下去了，他冷着脸走到小妻子身后。

月牙儿一见到他，立刻收起笑容。“爷。”杜念秋回过头来，一脸讶异。“是你啊！你不是很忙吗？”是啊，他是很忙，忙着找她！赫连鹰为她的迟钝感到有些无力，只能问道：“怎么没待在紫宛？”“月牙儿的娘身子不舒服，娘叫我带些补品过来。”赫连鹰见她补品还拿在手中，不禁皱眉问：“你来多久了？”“才到啊。我中途遇见张妈在晒衣，瞧她身子不大方便，就帮帮她。帮她晒好了衣，又遇见李嫂在找小豆子，便又帮着找他回去吃饭，这才过来的。对了，方才在前头遇见萧大哥，他送我花呢！你看，很漂亮吧！”她献宝似的将花举到他眼前。

听了她的行程，赫连鹰不禁庆幸方才那位好心的人是在她到了月牙儿家才见着她的，否则他岂不是又要多跑几个地方才找得到她。可他才庆幸没多久，就见她另一手高兴的捧着萧靖送的花，胸口顿时一闷。不过是束花而已，她高兴个什么劲！

没注意到他不悦的神色，杜念秋就见着他手里拎着的那串葡萄，忙将补品和花束交到月牙儿手上，快乐的接过那串葡萄，“哇！这是要给我的吗？好棒！”说完还亲了他脸颊一下，“谢谢，我就知道你最好了！”她这一亲，可吓傻了两个人。只见月牙儿半晌才回过神来忙低下头，心中暗暗佩服她的大胆，而赫连鹰却只能呆呆的望着她。咦，这家伙怎么了？杜念秋伸手在他眼前挥了两下，她有做错什么事吗？好象没有嘛！她常看和二师兄在一起的那些姑娘若收到二师兄送的礼物，也是这样谢他的啊！再说平常这男人在房里老爱亲她，她不过回亲他一下，怎么他就傻了？“鹰，你没事吧？”她拍拍他的脸颊。

“没……没事。”赫连鹰终于回过神来，心里头竟有种飘飘然的感觉。尤其是见她兴高采烈的将那束花丢给月牙儿，改捧着他的葡萄，看了就让他先前的怨气一扫而空。

“没事就好。”见他恢复正常，杜念秋便牵着他的手往溪边去。“那陪我去把葡萄洗一洗。”她走了两步，还不忘回头对仍低着头的月牙儿交代，“好好照顾你娘，快把补品拿去给她吃，别浪费了我婆婆的好意。”“知道了。”月牙儿忍着笑称是，直到那两人走远了才跑进屋子告诉娘亲刚才的情景。没想到爷那么冷静严肃的人也会有发愣的时候，她还以为发呆是她这种小丫头才会做的事呢。

杜念秋才走到一半，突然又大叫：“哎呀！”“怎么了？”“我忘了萧大哥送我的花了。你在这里等一下，我回去拿。”她才要跑回月牙儿家，却被赫连鹰硬拉住。

“忘了就算了。”他可一点也不想再见到她拿着别的男人送她的东西。

“那花好漂亮呢。”她想带回去插在房里。

“那种东西很快就枯了。”他满心不是滋味，不懂女人为何总喜欢那些花花草草。

“你怎么说这种话，真杀风景。”哼，不拿就不拿嘛，真不知道他在不高兴什么。

杜念秋嘟着小嘴，捧着葡萄继续往溪边去。

赫连鹰闷闷的跟在她身后，他又没说错，把花摘下来，花很快就会凋谢，一点也不实用，只会制造垃圾而已。

两人一前一后的到了溪边，杜念秋将葡萄浸进水里清洗，然后将洗净的葡萄一颗颗放在撩起的衣襟上，顺便还吃了一颗。

“好甜喔。你要不要吃？”她递给他一个。

赫连鹰看她递到自个儿嘴边的葡萄，乖乖的张口吃掉。

看在他还懂得送她葡萄的份上，她决定不要太计较他的不解风情。没有人是十全十美的嘛。

杜念秋开心的看着他吃掉她喂他的葡萄，便牵着他来到树荫下坐好。

“鹰，你爹爹当初为何要避居黑鹰山啊？”她坐在草地上，听着有一声没一声的虫鸣鸟叫，丢了一颗葡萄到嘴里和他闲聊。难得这家伙有空陪她，享受一下优闲的夫妻生活也是不错的。

他伸手顺了顺她柔细的长发，“赫连家原是世代在中原经商，但时局不稳，曾祖行走丝路时意外发现此处，便举家退居至关外，并不是爹避居此处；只是从爹开始，才从外头救助无辜的战患进来。”原来如此！难怪这儿的人虽然各族皆有，但房舍及众人的生活习惯都和汉人差不多。

杜念秋点点头，又喂了他一颗葡萄，“听月牙儿说，爹是武功高强的大侠啊！为何我没听过有姓赫连的侠士呢？”她师父的好友刘叔老爱说些大侠的故事，却不曾听他提过。

“爹不爱称名道姓，不过有人替他取了个别号，唤他塞外飞鹰。”是飞鹰伯伯啊！杜念秋这下可认得了。飞鹰伯伯和师父是好朋友，她小时候还让他抱过呢。当时她太皮了，飞鹰伯伯放在口袋里的幼鸟还曾被她一剑砍掉尾巴的羽毛。

该不会它就是……那天吓她的那只老鹰吧！

看她一脸讶异，赫连鹰问道：“你见过他？”“没有，没有，只是听过。”

杜念秋连忙否认。她还没决定要不要留在这里，若让他知道她是谁，到时不就没地方跑了。

“对了，爹去世很久了吗？”“五年了。”他望向远方翱翔青空的黑鹰。

也就是说，他从十四岁就自个儿撑起黑鹰山了。难怪他才十九看起来却像个二十九的老头子，这家伙好可怜喔。

杜念秋同情心一来，便伸手环着他道：“你别太难过了。古人说得好：早死早超生嘛。说不定爹现在已是五岁的帅小子了呢。”赫连鹰对她奇特的想法颇觉讶异，他没从这种角度去想过关于死亡这件事。当年爹去世时，他只记得爹从小到大对他的教诲：男儿有泪不轻弹！于是他隐起伤痛，一肩扛下黑鹰山所有的事务。他对这里的人有责任，而那是他唯一还能感觉到爹在他身旁的方法。

五年过去了，失去至亲的伤痛仍未恢复，此刻经她一提，他却霍然领悟，他必须让它过去。不是忘记，而是让它成为记忆。

“再吃一颗吧？”她再递颗葡萄到他嘴边。

赫连鹰吃掉它，双手定定的环住她的纤腰。

一阵热风吹过，杜念秋伸手拭汗。这地方真是热，连在树荫下都逃不过阵阵的热浪，若不是因为他待她还不错，她早就跑了。

可是热归热，她还是赖在他怀中，任汗水直流，就没想到要离开他透透风。

她忍不住打了个呵欠，因为打一早她就东跑西逛的，这时一坐下来，不免就想睡觉。

见她头枕在他的肩上沉睡，赫连鹰将她调整了个舒服的姿势，替她遮去穿过枝叶的阳光，直到太阳落下，星光乍现，才抱着她回紫宛去。

空地上生起巨大的营火，点点火星窜向夜空。人们围着营火，手中拿着各种乐器，奏出动人的音乐。随着乐声的响起，一个个娇美的姑娘身着五彩的服装环绕着营火跳起炫丽的舞蹈。她们脸上带着羞赧的笑容，窈窕的身段随音乐摇摆着。

忽然，由旁边加入了一位以轻纱蒙面的姑娘。

她身着全红的服饰，几近透明的纱裙随着舞姿飘起，隐约露出白皙修长的美腿、水蛇般的腰肢，黑发飞散在夜空中。她一出现，便吸引住众人的眼光，包括赫连鹰的。

乐声一时全停了，只留余音缭绕。

赫连鹰僵在富场，看着她舞到跟前，手中持着一柄泛着红光的匕首。她舞姿绝妙，举手投足皆引人入胜，像是敦煌的天女舞至人间，媚而不俗、艳而不妖，堪是舞不醉人、人自醉……震惊一过，赫连鹰一闪身将披风罩至她全身，将她扛在肩上，怒火冲天的将她带出火祭现场。

看到他的表情，没有人敢阻止他，只能互相看看，然后当没事一样，继续火祭的重头戏——向看上的姑娘家求婚！

老奶奶坐在上位，笑逐颜开。看样子她的孙子可有盼了。

不过，到底是谁让她那媳妇误会这场舞蹈的真意的？难道她那活泼的媳妇不晓得只有未婚姑娘才能在火祭上献舞吗？不管怎样，她是满高兴这结果的啦！今晚光看见她冰山儿子那满脸妒火的模样就够本了。

另一头，疾速掠过田园树林往紫宛而去的赫连鹰可是气坏了。她是存

心给他难堪吗？她已进了赫连家的门，竟然还在求偶的火祭上穿得如此暴露地跳舞！瞧她露胳膊、现大腿的，更别提她胸前那暴露出的肌肤，还有那白嫩嫩的小蛮腰，这些原本只属于他一个人的，这会儿全给一海票的男女老少看光了。

赫连鹰火大的踹开房门，将在披风里挣扎的杜念秋丢到床上。

奋力挣出被风的杜念秋发见自个儿披头散发的，面纱也掉了，衣服头饰全乱成一团；看看这粗鲁的男人做的好事，她费心的打扮全完蛋了！

“你在搞什么鬼？我舞才跳到一半哪！”她火冒三丈的坐在床上将披风砸回他身上。

“谁让你去跳舞的？”他伸手轻易地打掉厚重的披风，脸上的模样活像地狱来的恶鬼。

“我自己要跳的！”想她还和宫里的名舞伶费心学过，这会儿听见火祭可以跳舞，便想让他瞧瞧她可不是啥事都不会做的。谁知道他不称赞她也就罢了，还半途将她绑出来，丢到床上凶她。

杜念秋两手叉腰一挺胸瞪回去。要比大声她也会，谁怕谁啊！哼！

见她毫无悔意，赫连鹰看了就火大；再看到她身上那根本遮不了多少的布料，他就气得想把她痛揍一顿。

瞧他就只是怒瞪着她，半天不说一句话，杜念秋不知死活的又道：“看什么看！没看过美女啊！”这女人实在欠教训！赫连鹰伸手抓住她的玉臂，语气凶狠，“我知道你不想嫁给我，但你已经嫁了，这是无法改变的事实。这是我的地方，你是我的女人，就算你想在火祭上另寻夫婿，也不会有人敢要你！你要再敢试一次，我就把你关到地窖里！”他原本以为经过这些天，生米都煮成熟饭了，她应该已经改变了心意，怎知她竟然在火祭上公然侮辱他！妒火一下子充塞在他的心胸，她是看上了哪个男人，才让她有胆在火祭上献舞？她那炫目的舞蹈是跳给谁看的？她在面纱下多情的笑靥是为谁而笑？她是不是曾和那男人谈情说爱，在他为她神魂颠倒、四处找她的时候？在火祭上另寻夫婿？这家伙在说什么啊！杜念秋一愣，蹙眉试图挣开被他抓痛的手，嘴里还道：“放手啦，很痛耶！我知道我已经嫁给你了，一个相公就很麻烦了，我干啥在火祭上再找一个？我只是跳个舞而已，你凶什么嘛！那么多姑娘家都在跳，你怎么不去凶她们！”“她们又不是我娘子！”赫连鹰气得大吼一声，吼完才慢半拍的听懂她话中的意思。

只是跳个舞而已？敢情他的小妻子压根不了解在火祭上献舞的另一项含意？“小声一点啦！我又不是聋子。”双手被他抓住，又不能捂住耳朵，害她双耳还残留阵阵回音。她要是真被他吼聋了，非要他好看不可！

“你知不知道火祭献舞的意思？”他忽然冷静下来。

“当然知道，就是感谢众神庆丰收嘛！”他这不是废话吗？杜念秋狐疑的看着这忽冷忽热的人，他该不会是真有毛病吧？她真的不知道！赫连鹰又惊又喜的看着她。这也就是说，她没看上其它男人、没有和谁谈情说爱！赫连鹰瞬间松了口气，火气指数立刻从沸点下降。

讨厌，他究竟还要抓着她多久啊？她的手都快麻掉了！这家伙武功高强，她完全拿他没办法；谁教她小时候不爱炼功，要不然也不会每次都被他抓住就跑不掉。

她只有暗器可能比他行，但这时她两手都被抓住，要怎么使？再说他还不知道她会武呢，若给他发现了，师父和他爹爹这么熟，他一定会猜出她

是谁的，所以还是不用的好。

杜念秋还在想要怎么脱身呢，就见一阵夜风吹来掀起了轻薄的纱裙，白皙匀称的美腿便展现在赫连鹰眼前。他瞧见了，眼瞳转深，杜念秋忙把腿缩起来。

她以为缩起来他就见不到了吗？她全身上下他哪处没看过、碰过？想起那双美腿缠在他腰上的感觉，他下半身不觉硬了起来。

娶妻最重要的，就是要她替他生下儿子。看来他得努力些让她怀孕，她便不会老是跑得不见人影了。

赫连鹰欲火旺盛的吻住无路可退的杜念秋，决定从今晚开始要让她累得下不了床，直到她怀孕为止。

喂，他怎么又这样！杜念秋嘟着嘴暗暗生气，她就知道了上床准没好事！这回她连骂他都懒，反正每天晚上都让他得逞，干脆随便他想怎样就怎样好了…… “你这匕首从哪里来的？”赫连鹰把玩着那柄从她身上摸来通体火红的匕首。

柄上雕了只同她玉簪上相同形式的凤凰，看来是一对的，教他不由得好奇起来。

困倦的杜念秋缩在他怀里，喃喃道：“师父给的……”“谁是师父？”打她吃了活血用的火龙丸却无正常人该有的不适时，他就知道她会武，所以对她的回答并不讶异，这会儿只是想套她话而已。

“师父就是师父嘛！你别吵我，我要睡觉啦！”杜念秋嘟着嘴抱怨，还把凉被拉到头顶上。

还有力气嫌他，看来他小妻子的运动量还不大够。赫连鹰嘴角一弯，钻进被中，打算再和她运动运动。

翌日清晨，杜念秋累得无法下床，赫连鹰也乐得和她待在床上。反正田里的事也忙完了，这几天他都无事。往常这时候他都会到附近的部落去走走，但今年他却光是看着他小妻子不雅的睡姿都觉得心满意足。

见她翻来覆去，睡得一身是汗，他将从小挂在身上的家传黑玉石解下，替她戴上。

这黑玉石通体冰凉，能消暑防毒。他从小生长在沙漠中，早习惯了炙热的气候，原本这黑玉石早想给她，每每都有事耽搁了，再不就是她一转眼就跑得不见踪影，这才拖到现在。

月牙儿来到门边，自半掩的门内，看见爷一脸温柔的瞧着熟睡的夫人。她缩回欲敲门的小手，静静的替他们将门掩上，笑嘻嘻的去向老奶奶回话。原本老奶奶是奇怪爷怎地这会儿还没见到人，才叫她过来看看，没想到竟见着爷将贴身的黑玉石送给夫人，想来爷必是爱上夫人了。这真是太好了，老奶奶听了一定很高兴。

杜念秋傻愣愣的瞧着在天空飞舞的黑鹰，怎地一晃眼，她就在这地方住了三个月？若不是这几天老想吐，让她难受得去找大夫，她也不会晓得自个儿竟怀了两个月的身孕，更不会恍然想起她竟在这里待了这么久。

到底是从何时起，她便未再想过要回中原的事？对了，似乎是从他将黑玉石给她之后。从那天起，他对她的态度似乎就有些不大一样，他到哪去都将她带着，害她无法再四处走，但几天后，她竟也习惯了。

其实他人真的满不错的，除了有些怪癖，例如不准她穿得太凉快啦、

不准她四处乱跑啦、不准她随便对男人笑啦等等，除此之外，他倒是对她挺不错的。像每日清晨，他总会亲自替她梳发，知道她喜欢吃些什么样的食物，他都会不着痕迹的弄来。某天早上，她还见到桌上多了一盆花，他说这样那些花就不会死掉，听得她一脸愕然，却感到窝心。

当他和她一起走在烈日下时，他总会走在阳光所在的方向，替她制造阴影；她生平只见过三个如此细心的男人，他是第四个——其它三个是师父和大师兄及二师兄。至于三师兄，若不是他瞎了，她相信他也会如此做的。

想到师父和师兄，杜念秋这才发现她该写封信通知他们一下。她已经失踪快半年了，大师兄孟真不知道是不是还在战场上，也不晓得他是不是安好？他若知道她不见了，一定挺担心的。至于二师兄冷如风，她怀疑天天待在花街柳巷的他还会记得她这可爱的小师妹。但三师兄宋青云一向疼她，这会儿一定急坏了。

还有师父，他要是知道她干了什么好事，一定会气坏的。

啊——她突然好想念他们呀！不过，她又舍不得离开他。最近他心情似乎不错，有时还会笑呢，瞧得一群姑娘家傻了眼，害她想遮住他的笑容。他是她的相公嘛，怎么可以让别人随便乱看。再说她现在又怀孕了，也不适合做长途旅行，何况是横越干热的沙漠。

对了，她要去告诉他这消息。不知道他会有什么反应？一定会很高兴吧！杜念秋漾开了笑容，开心的穿过树林回紫苑去。

杜念秋满心欢喜的进了门，没察觉到空气中那丝血腥，直直的闯入了大厅。

门内一片杯盘狼藉，老奶奶胸口插着一把匕首，鲜血直流。

“娘！”杜念秋急忙冲上前去。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怎么会发生这种事？她心慌意乱的掏出师父给的救命药丸让娘吞下，边拔出匕首帮她点穴止血。

就在此时，一群人从门外冲了进来。

“就是她！鹰哥哥，我就是看到她和姨娘在吵架，我一见着她掏出匕首，便跑去找你，谁知道还是晚了一步！”一名相貌可爱的女子挽着赫连鹰，指着杜念秋大呼小叫，“你这没良心的女人，怎么可以做出这种大逆不道的事！”她是谁？她在胡说些什么？杜念秋瞪着那名从未见过的女子，满脸茫然的道：“不是……不是我……”“你手上还拿着凶器，竟然还敢说谎！”杜念秋低头瞧着手中的匕首，手不由得一松，匕首掉到地上。她忙抬头要向赫连鹰解释，却见到他哀痛欲绝的抱着满身是血的娘亲。

“鹰，不是我做的，我来时娘已经倒在地上了，我没有杀她！”她激动的说。

赫连鹰双眼充血的盯着那掉在地上的凶器，他原本也相信她，相信她不会做出这样的事，直到看见她双手沾满了血，握着这把凤凰匕首……他轻轻放下娘亲，缓缓抬起双眼，直盯着看似一脸无辜的她。是他的错，若不是他相信她，若不是他爱上了她，就不会将她和娘亲留在紫苑里，去接远房表妹。

要不是因为他为了讨她欢心而转去葡萄园，就不会只让表妹先回来，而无法阻止她行凶。“我没有做！”杜念秋双眼澄清的看向他。

失去理智的赫连鹰压根听不进去，他猛地伸手掐住她的脖子，咬牙切齿的道：“为什么这样对我？”她怎么可以背叛他！

“我……没……有……”她奋力想扳开他的手，拚命挤出这三个字。

他的手指渐渐陷进她的喉咙，杜念秋脸色渐渐发青，痛得流出了眼泪。他不相信她，他是真的想杀了她！

“义弟，你疯了！”萧靖听到消息赶到时就见到这情景，他忙出手阻止赫连鹰。

被他攻得措手不及，赫连鹰松了手，却连连进招欲置她于死地。

萧靖抓着杜念秋左闪右躲，没几下身上就多了几道伤口。看样子义弟真的是疯了，招招不留情，再这样下去，他非送命不可。萧靖猛地大喝一声，将杜念秋护在身后，原地站住不动。此刻，他只能赌赫连鹰还有点理智。赫连鹰一掌打过来，完全没有收住之势，杜念秋见状，一闪身从萧靖身后窜到身前，他那一掌结结实实的拍在她身上。

杜念秋跌到萧靖身上，立时吐出两口鲜血。

一群人全呆了，赫连鹰也停止了攻势，他白着脸发现自己竟然还会为她感到心痛。

“你怎么这么傻？”萧靖忙扶住她。

杜念秋没有回答，只是抖着手用衣袖擦去嘴角的血迹，不敢相信的看向赫连鹰。

“你……信她不信我？”她爱他呀！她才刚发现自己爱上了他，愿意一辈子留下来，他却这样对她！

话才问完，一股血气又冲出喉咙。她再咳出两口鲜血，心痛的看着他一脸漠然，突然间，她好气自己的愚蠢，蠢到爱上他。

她挺直了身子握紧拳头，白着脸吼道：“赫连鹰，我恨你！你听到没？我恨你！”赫连鹰平板的表情刹那间有些破裂，全身肌肉在瞬间僵硬。萧靖一看就知道要糟，再这样下去，这铁定是误会的误会肯定是解不开了。他一旋身忙拦腰抓住杜念秋，直冲出大门。

赫连鹰忙追上去，却见萧靖带着她上了马，直往出口而去。

一股从来未有的恐慌涌上心口，他不会让她走的，就算是死，他也要让她死在这里！

他不会让她走的！

杜念秋在马上看见赫连鹰暴怒的身影，手一扬，一式满天星便向他射去。她没有带着暗器，手中只有方才回紫宛时路过鸟居好玩拾捡的羽毛，但这也够了，够挡他一下子，让萧靖策马带她远去。因为勉力动武，她一晕，整个人昏了过去。

赫连鹰见到她的最后一眼，就是她身子一软，整个人差点从马上掉落，脸色白得像死人一样，嘴角还淌着血。萧靖在千钧一发之际，将她拉回马上。守出口的壮丁不知道发生的事，远远见到，便替萧靖开了石门。他火速追了出去，却见到沙暴突起；等沙暴过去，所有曾存在的足迹皆消失无踪。

从那天起，他再没见过那两个人，没听过他们的消息。他不相信他们死了，他不相信她死了！

也是从那天起，他变了性情。他开始寻找她，攻击她可能存在的部落，斩杀所有阻挡他的人。然后，他的名气越来越大，人们当他是可怕的强盗、沙漠中的恶魔，四年后，他沙漠之王赫连鹰的名号开始不胫而走。

在这之后的十年，他遇到了更多的人，却从没有人见过萧靖和杜念秋。他开始淡忘——至少他以为他开始淡忘了，直至遇见因和亲之事而来的孟

真，直到他在孟真刀柄上见到永远无法忘怀的特殊凤凰记号——心口的伤再度被撕裂，鲜血直流。

他一直以为她是回族人，所以他未曾想过她可能是汉人，未曾想过要去中原寻找她，直到现在！

## 第四章

听完赫连鹰轻描淡写的说完事情经过，秦冬月倚在孟真怀里，双眼直盯着赫连鹰。

半晌，她才转头问老公，“你相不相信他？”孟真和一旁的冷如风意味深长的互望一眼，再一起看向宋青云。双眼失明的他似乎知道师兄们在询问他的意见，略微点头。

看样子，他们师兄弟三人是有了共识。十四年前师妹重伤而归，还怀有身孕，却怎样也不肯说那男人是谁，气得师父直跳脚，却拿当时只剩一口气的杜念秋没办法，只好先救活她再说。照这情形看来，赫连鹰说的很可能是真的。

只不过，他们三人都不相信师妹会做那种大逆不道的事，这其中一定有着误会。

冷如风手持纸扇看着一脸冷漠的赫连鹰，开口问道：“如果你找到师妹，你打算怎么做？”“我娘还活着。”他爆出惊人内幕，令众人一怔。

赫连鹰冷着脸，口是心非的再道：“我不想再见她，但娘要见她。”他娘活了下来，知道了事情经过，却从此不肯再和他说话，只交代月牙儿，要他把她我回来，否则就不认他这儿子。她真的十四年没再和地说上一句话，就算是面对面，她都要叫在一旁的月牙儿传话。

这就是他找她的主要原因，十四年来，他一直这样告诉自己。

众人闻言，心中所想的都一样——这一定是个误会。

秦冬月思绪一转，娇笑道：“你回答我一个问题，我就告诉你她在哪里。”赫连鹰看着这一脸慧黠的女子，微微点头。

“你爱不爱她？”“不爱！”他完全没有考虑，额上青筋突起。

知不知道什么叫作此地无银三百两？秦冬月巧笑倩兮，差点惹毛赫连鹰。

孟真为心爱的老婆着想，便替她回答：“玉泉镇，悦来客栈。”赫连鹰得到想要的答案，立刻转身就走。

秦冬月假装正色的对孟真道：“哎呀，你怎么可以出卖大娘！”“胡闹。”孟真敲了她的额头一记，这女人老这么爱玩。

宋青云有些担心的道：“让他过去，师妹不会有问题吗？”“怎么会？当然会！不过甭担心，因为小胡子也要过去嘛！对不对？”秦冬月不怀好意的看向冷如风。

“为什么？”冷如风一瞪眼，他才不想淌这趟浑水。秦冬月指指怀中的娃娃道：“你要嘛就去把你的未婚妻找回来，顺便顾好大娘，别让她给人欺负去了；不然你就给我全天候顾着你的娃娃。”冷如风一听要和那哭声震天

的婴儿在一起，他立刻站起身，乖乖的朝玉泉镇而去。

等冷如风一出门，秦冬月突然又想起一件事，忙问着孟真：“你觉不觉得那赫连鹰好象一个人？”岂料竟是宋青云回答了这个问题，“不是他像一个人，而是那个人像他。”宋青云又看不到，怎会知道她说的是谁？难道……不会那么巧吧！

“你的意思是……”“石头是他儿子。”孟真在她身后回答。

“啥？！石头是大娘的儿子？怎么没人告诉我？”秦冬月瞪大了眼。

“你不知道？”这下换孟真和宋青云惊讶了。这丫头和师妹及石头在悦来客栈生活了整整一年，竟然不知道他们是母子？！

“又没人告诉我！何况石头那小子老没大没小的，大娘怎么看也不像有他这么大的儿子，我怎么可能知道啊！”秦冬月抱怨道，随即又问：“那赫连鹰知道吗？”“看样子，他是不知道。”秦冬月立刻感到头皮发麻，不由得看向玉泉镇的方向。

这下可好玩了！大娘会恨死她的！

“为什么这样对我！”她看见他赤红的双眼，看见他欲置她于死地，看见他一掌毫不留情的拍在她肩头上。

血气冲出喉头，她的世界成了一片红雾，幸福的假象在瞬间崩塌。

我没有！我没有！我没有！她在心底喊了这句话一千、一万遍，没有人能听见。

他怎么可以不信她？怎么可以？“我恨你！”她听见自己这么说，也听见真心碎成片片。

为什么不信我？每说一次“我恨你”，她就听见脑海中回荡着这句话——为什么不信我……马车一个震荡，杜念秋身子一歪撞到一旁的木板，整个人一下子从伤痛中清醒过来。

车厢放下布帘，只微微从缝隙中透进几缕阳光。阴暗的车厢内，戚小楼和兰儿早睡着了，石头在前方驾车。

她两眼无神的直盯着那不时扬起的布帘，双手紧紧的环抱着自己。

她记得，她记得十四年前相同的情景。只是当时她是靠在萧大哥的身上，虚弱得差点当场死在车上。

同样的烈日，同样的尘土，同样阴暗的车厢，同样飞扬的布帘，同样为了躲他而逃着。十四年前她没死去，全靠萧大哥一路上以真气灌到她身上撑着。他要求她回黑鹰山解释，她坚持要回中原。对那个人，她已心灰意冷。她知道有一部分的她已经死了，死在炙热的黄沙烈日中，死在那干热的西域里。她再也不是被师父、师兄捧在手心，不识人间愁苦的杜念秋，再也不是立下可笑宏愿，要做个名留千古的红颜祸害，把这世间搅得翻天覆地的杜念秋。

回到中原后的几个月，她笑不出声、哭不出口，每晚都梦到心碎的那一天；师兄们担心的轮流守在她的床边。直到有一天，她感受到肚子里的胎动。

他踢了她一下，又一下，她震惊的抱着肚子，终于意识到她还有个孩子，在她的体内活着……那天，她终于流出了眼泪、笑出声来，才真正看清守了她好几个月，担心得不能成眠的师父和师兄，还有那一直未曾离开的萧大哥。因为这个孩子，她重新活了过来。几个月后，她生下了孩子，是个男

婴。她为感谢师父的养育之恩，便让他跟着师父姓齐，名傲。但师父和师兄都笑说齐傲命硬，她这做娘亲的都差点没命，他却仍健健康康的活了下来，便戏称他是石头。

久了，众人反倒老唤他石头，竟少有人叫他齐傲。

一晃眼，十四年的光阴逝去，她还以为她这一生会就这样过去，在悦来客栈中和石头、刘叔以及隐居山林的大师兄，一起平平凡凡、安安稳稳的度过。

她强迫自己将那三个月的时光埋藏在心中，将他遗忘。

十四年了，他为何又要出现？还是想要她死吗？他找来了，所以答案是确定的，不是吗？马车继续高速朝玉泉镇驰行，现下，她只想回到悦来客栈中，将他再次遗忘在身后。

一个月过去了，平安无事的一个月。

杜念秋揪紧的心到此刻才稍稍放松，招呼着往来的商旅，脸上挂着习惯性的笑容。

那人若要追来也早该来了，许是师兄将他打发了吧！可她心中还是有些不确定，他一向不是那么容易被打发的人；但师兄们也不是简单的角色，她应该相信他们才是。“大娘！”

“大娘！”戚小楼上半身都趴在柜台上，整张脸凑到她眼前。

“哇！你靠那么近做什么？”杜念秋一回神就见着戚小楼那双过于贴近的大眼，吓得她忙往后靠。

“我叫你好多声啦！那桌客人要结帐，我不知道黄酒一坛要算多少？”“你不会问兰儿吗？”这丫头老是记这个忘那样，不像兰儿来三天，全数的菜钱、酒钱记得一清二楚。“兰儿姊在厨房帮刘叔呢。”杜念秋听了，突觉有些不对。“小楼，你十八了吧？”“对啊。”“兰儿不是才十六？”小楼再点点头，“对啊。”“你和兰儿的称谓叫错了吧？”这两个小妮子也真是的，害她还以为自个儿的记忆力退化了呢。

“噢？对喔。”戚小楼歪着头想了一下，才瞪大眼连连称是。“都怪兰儿长得太温柔了，害我老以为她是我姊姊呢。”“是该怪你自个儿太幼稚吧！”杜念秋好笑的敲了下她的额头，“黄酒一坛一两，快算帐去吧，丫头！”“哎哟，会疼呢。”戚小楼伸手揉着被敲到的额头，蹦蹦跳跳的算帐去了。

真是……杜念秋为她的反应感到莞尔。其实小楼这丫头不错，虽贵为侯爵千金却活泼开朗，这一个月来在悦来客栈帮忙也不怕油污脏乱，照样卷起袖子拿抹布擦桌抬椅，勤奋的程度可不输一般姑娘家呢。至于兰儿，那就更不用说了。想她原为堂堂大唐公主，过着锦衣玉食的生活，没想到她会主动要求帮忙，甚至虚心的向刘叔请教厨房的杂务。

她虽肩不能挑、手不能提，却想了许多简便的方法，减少了不少工作量；这位大唐公主可不是普通的聪明，就是胆子小了些。

有了她们两人的帮忙，她的工作一下子轻松许多；人一闲，脑袋瓜就开始胡思乱想，所以这些天才尽担心些有的没有的。

放心吧，不会有事的。她一再如此告诉自己。

日落月升，杜念秋将客栈前的灯笼点亮。进门前，她望向通往镇外的大街，街上只有三三两两的路人。她再度说服自己，他不会追到玉泉镇的。同一时间，对街的木屋中却有人正打量着她。

她比记忆中更亮眼了，时间只在她身上增添了柔媚成熟的韵味。那袭唐装丝毫未能遮掩她玲珑有致的身段，她将长发挽起，露出无瑕白暇的颈项，一小络发丝因忙碌一天而松落，老在她颈窝旁晃过来晃过去，当她在柜台低头写帐簿时，那缕发丝便会悬在胸前，有时还会幸运的落进衣领里。

该死！她一定要穿成那样四处招蜂引蝶吗？悦来客栈里清一色是男客人，个个无不盯着她窈窕的身段。每当她轻移莲步，玉臀就摇啊摇的，所有男人的眼珠子也跟着摇啊摇的，口水都流了一地。当她转过身来，众人视线皆射向她的衣襟处，每个人都巴不得她弯身时能幸运的一览春光。

他真不敢相信这十四年来她都是这样过的！赫连鹰脸色阴寒，恨不得立即冲过去，将所有胆敢盯着她的男人挖出双眼。如果有可能，他会把十四年来曾垂涎过她的男人全都毒打一顿。

一个月前刚进玉泉镇时，他怕她又逃走，便和手下易容改扮，然后分批入镇。

谁晓得一进镇里，他却听见镇上的人称悦来客栈的老板娘为杜大娘！

大娘？她嫁人了？！这消息让他既惊且怒，一想到她这十四年来夜夜和某个男人睡在同一张床上，一把熊熊的妒火让他差点立刻冲到悦来客栈，将那个胆敢鸠占鹊巢的奸夫碎尸万段。但不久前才从黑鹰山赶来的战不群却冷静地及时问了个仔细，这才知道她是个寡妇，十年前来到镇上时就已经是个寡妇了。

寡妇？！她竟敢称自己是个寡妇，当他赫连鹰死了不成！

战不群听了哈哈大笑，赫连鹰只能铁青着脸瞪他。战不群又向镇人打听了些她的事，两人才在悦来客栈的对面租了间屋子。

“她不一定是在咒你死。当初她可是和萧靖一起跑的，搞不好她早嫁给了萧靖，他却死了，所以才称自己是寡妇。”战不群苦命的打扫满是灰尘的屋子时，嘴里还不忘调侃赫连鹰。

赫连鹰身躯一僵，咬着牙道：“闭上你的嘴！”战不群一手倚着扫把回答：“我是实话实说。被冷酷丈夫误会追杀的小女子，遇上了体贴入微的救命恩人还能怎么着？当然是以身相许。难不成你真以为他们孤男寡女的从西域一路逃至中原，会什么事都没发生？何况嫂子又长得这么貌美、身材一级棒，老夫人还说嫂子本来就是被萧靖买回来的。原本想白白便宜了你，谁知道你误会她也就罢了，竟然还辣手摧花，要我也会把她讨回来当自个儿娘子好好疼……”赫连鹰越听脸越绿，倏地一剑扫过去，“你说够了没有！”战不群低头闪过，嘻皮笑脸的窜出门外，“说够了，说够了。我去对面向嫂子买吃的，你自个儿好好想想要怎么向她解释道歉。”赫连鹰右腿一扫，板凳便向战不群飞去，战不群轻松接下，嘴里犹不知死活的道：“对了，你觉得下跪认错怎么样？男儿膝下有黄金，说不定她会原谅你！”整张桌子飞了出去，战不群忙笑着逃到对面去了。

误会！该死的狗屁误会！赫连鹰一脸铁青，一想到这件事他就一肚子火。当年他因为她的背叛而昏了头，忽略了大多的疑点，事情发生之后又因为太过痛苦而不愿回想，才会误会她长达十四年。而娘亲还狠心的让他一直以为是她背叛了他，直到他在京城找着了念秋，消息传回黑鹰山，她才派战不群来告诉他真相。

刺伤娘亲的不是念秋，是那个远房表妹。她贪图黑鹰山的财富，想要当上夫人，事先便派人先到黑鹰山采消息，然后设计了一个狡诈的计画，偷

出他收在书房中的匕首，趁娘亲不注意时刺杀她，再陷害给念秋。

那女人唯一没算到的是娘亲没死，念秋及时救了她。后来怕计画败露，她便匆匆离开黑鹰山，当时他发了疯的寻找萧靖和念秋，连那远房表妹何时离开的都不知道，也不在意。

那该死的女人，若让他找到，非把她千刀万剐不可！

再次望向对街的妻子，赫连鹰烦躁的皱起眉。一想到当年她愤怒的吼着“我恨你”，他的心就一阵紧缩刺痛。

原以为是她对不起他，怎知竟是他误解了她！

该死，她不可能原谅他的！

冰雪退去已个把月，玉泉镇正进入绿意盎然的初春时节。

光秃的树枝点缀着几抹嫩绿的新芽，芽上沾着夜时露水，晨光乍现时，露水滴落在冷如风早已湿透的衣衫上。

他受够了！

冷如风从屋顶上站起身来，他已经在这鬼地方守了整整一个月，想看看那姓赫连的到底打算拿师妹怎么办，结果他根本毫无动静，光是待在客栈对面的屋子里。

也不知道那赫连鹰脑袋里在想什么，到现在还不动手，害他这只等着捕蝉的黄雀只能在华灯初上时便夜宿屋脊受风吹雨打；再这样蠢蠢地枯等下去，他冷军爷的名号都要被他自个儿弄臭了。

既然山不来就我，我就来就山。反正也没啥好损失的。他干脆直接去问赫连鹰打算如何，看他到底出了啥问题！

从刘叔厨房里顺手牵羊了一锅清粥、几样小菜，冷如风脚一点地施展轻功窜入客栈对门的屋子里，然后大刺刺的坐在椅上吃起粥来。

眼才一眨，面前就多了两个人。

冷如风屁股仍黏在椅上，右手拿碗、左手举筷，像个主人似的招呼道：“别客气，快坐下来吃粥，这粥就是要趁热才好吃。”战不群虽从未见过这人，却也不大惊小怪。他拉来凳子、屁股一坐便吃起粥来。有饭吃嘛，什么都好说。

“你来做什么？”只有赫连鹰还站着，一副没睡好的模样。

“第一，来吃饭。第二，问你为什么没动手。第三，我衣服湿了，借一套来穿穿。”冷如风倒是说得理所当然，仿佛和人家有多熟似的。

“兄弟，你哪位？”战不群边吃饭菜边说话，竟还有办法咬字清晰，真是个嘴大吃四方，舌头永远在中央，也不怕咬到了。

“冷如风。敝人在下我很不幸地是对面老板娘的师兄。”他自我介绍，两眼打量着面前的男人。就见这位仁兄满脸落腮胡、身材高壮，右耳还戴着个蓝白交错、状似海浪的小环。

见着那独特的耳环，倒让冷如风狐疑起来。

海龙环！难道他是海龙战家的人？一是干热沙漠、一是浩瀚大海，两地差了十万八千里，这两人怎会凑在一块儿？该不会是那个人……冷如风想到这儿突然笑了笑，如果真是他心中所想的那人所干的好事，那就一点儿也不奇怪了。

“嫂子的师兄？那不正好！老大，我看干脆请他帮帮忙想个办法。”战不群多嘴多舌的向赫连鹰建言。

赫连鹰全身一僵，还未开口反对，冷如风就好奇的问：“帮什么忙？”战不群假装没看到赫连鹰那张绿脸，忙将事情一五一十的说了出来。

冷如风从头到尾脸上都挂着笑容，等战不群一说完，他便笑着走至赫连鹰身前，毫无预警地就揍了他一拳。

赫连鹰闷哼一声，没有回手。

“这是我十四年来一直想做的事。看在你前途多难的份上，这次意思意思就好。不过你大可放心，师妹这件事我会帮你。”冷如风还是一脸笑意。他甩甩手、松松指关节，继续道：“想让师妹原谅你，依师妹的个性，我看目前是不可能……”赫连鹰一听，忍不住握紧拳，心情更加郁卒。

“但是呢，你可以设法让她爱上你这个人。”战不群在旁听得一脸茫然，不是说嫂子不可能原谅老大吗？那又怎么可能爱上他！

“意思就是说，不能用这张脸、这个名字、这个身分去接近她，要易容。”早说嘛，说话分那么多次干啥！战不群转向赫连鹰，“老大，你觉得怎么样？”赫连鹰皱眉看着白面小胡子、一脸小人样的冷如风，迟迟未答。

“这是你唯一的机会。要知道师妹正当风韵十足的年岁，虽然是个寡妇，但想将她娶回家的人可不在少数。你再拖下去，小心她明天就嫁作他人妇了。”冷如风警告道。

若不是看在师妹还对这人有力的份上，他哪还有那鬼时间好心帮他，早把这全身穿得乌漆抹黑、满脸严酷的家伙整回沙漠去了。

赫连鹰即使百般不愿，但一想到杜念秋老是毫无防备的对着那群色狼娇笑，只好僵着脸点头同意，要不他就真的得戴绿帽子了。

易容成什么样的人呢？冷如风和战不群为此争执不休，说的全是些鬼主意，不是什么书生、官差，再不就是乞丐、强盗。

“他长这么大块头、皮肤黝黑，哪点像书生？你也看图说故事一下好不好！”冷如风用扇子指着赫连鹰，反对战不群的主意。

“这不就对了。咱老大健壮得很，说他这块料是乞丐，要你会信吗？”战不群吹胡子瞪眼睛的回答。

“我没要他一定得当乞丐，当强盗也行啊！你看他这德行，怎么看就怎么像。

再说，这不也是你们的本行！”“什么本行！咱们可从没干过抢人财物的事，不过就是进去看看嫂子在不在那部落，顺便教训一下那些太猖狂的杂碎而已，才会不小心被误会。我说咱老大扮官差好，这样才能让嫂子有好印象。”“会被误会就表示他很像，我说让他干强盗好！你没听过什么叫‘男人不坏，女人不爱吗’？男人要坏一点才有人爱！”战不群还要再辩，赫连鹰已经听到要吐血了。他一拍桌子吼道：“够了！这事我自己会决定！”他又不是木头人，这两个家伙还真当他们会让他们把他当玩具摆布不成！简直就是胡闹！经过一阵考虑后，赫连鹰决定他要以原本的商人身分，住进悦来客栈。

## 第五章

打点好一切，赫连鹰便带着两名手下及硬要跟着的冷如风绕出镇

外，改变行装扮成路过的商旅，一进玉泉镇便直往悦来客栈而行。战不群则仍是住在客栈对门，因为他死都不肯刮掉那满脸胡子，这个把月来他又天天上悦来客栈买吃的，他若同行，铁定会被认出来。

“客馆请问几位？是用饭还是住房？”戚小楼见客人上门，面带笑容迎上前去。

嘿！没想到这疯婆子笑起来还满可爱的。冷如风戴着面具站在赫连鹰身后，见着戚小楼甜美的笑容，有种惊艳之感。

“先用饭再住房。”赫连鹰带头走向角落的桌子，一落坐，两眼便直瞧着在柜台内的杜念秋。

戚小楼手脚灵活的沏茶摆筷，嘴里不忘问道：“客馆们想用些什么？咱们这儿鸡鸭牛羊、鱼虾青菜，样样皆有。”“先来两坛竹叶青，然后来道鱼香茄子、青椒牛肉、梅干扣肉、葱爆油鸡，再炒两个青菜、切盘牛舌，再来个脆笋排骨汤，四碗白饭。”冷如风点菜如流水，反正不是他付帐，不吃白不吃。

戚小楼只记到梅干扣肉，后面就跟不上了，只好厚着脸皮再问一次：“对不起，客馆，请问梅干扣肉后面还有什么？”亏得冷如风这回倒有耐心——事实上他一向对漂亮妹妹很温柔的，只除了这疯婆子。

既然她现在既不疯也不凶，他当然对她就有耐心了。他又好心的前前后后说了三次，戚小楼才将所有的菜都记全了，往厨房通报。

冷如风举杯喝茶润润喉，便见赫连鹰死盯着师妹，眼睛眨都不眨。

“我看你干脆到她面前自我介绍你是赫连鹰好了！这样看她，你以为她没知觉不成。”他才说完，就见杜念秋抬起头来，和赫连鹰对上了眼。

那熟悉的视线让她一瞬间吓了一跳，脸色一白。

糟糕，他这是什么乌鸦嘴，说中就中！冷如风在桌下踢了赫连鹰一脚，赫连鹰这才不情愿的低下头来。

没了灼人的视线，杜念秋镇定下来，再仔细一瞧，才发现那人不是他。虽然身材很像，但长相不同。

真是的！杜念秋翻了个白眼。瞧她，开始疑神疑鬼了。再下去是什么？把所有男人都错看成他吗？那混帐为何老是跑出来打扰她的生活？真是王八！

“谁是王八？”石头才将马牵到马厩安顿好，就见他老娘喃喃自语。

“喝！你在这儿干嘛？”怎地这些家伙个个爱平空冒出来吓她，小楼这样，连这小子也这样！

“那桌新来的客馆有四匹马，吃的粮草得算进帐里，我来和你说一下。”怪了，他老娘最近老是心不在焉地，就连有些商旅调戏她，她都没听见似的答非所问，也不生气。

打京里回来后，他老娘就不再有事没事地叨念他，耳朵久久没被她捏，还真有点儿不习惯。

石头担心的皱起眉，将身子趴到柜台上，“你是不是病了？”“什么病了，呸呸呸呸呸！你这乌鸦嘴，我身子好的很！”这小子真是欠骂！

杜念秋伸出一阳指，抵着他的额头，将他推下柜台。

“不是病了，那就是思春啰！”见她恢复生气，石头放下担心，玩心却起，不知死活的说着。

思……思春？！这小子竟敢说她是思春？！杜念秋差点气得昏倒，手

一伸便要揪他耳朵，“齐傲！你这混小子，皮太痒了是不是？”石头躲得倒快，直挺挺的往后使了个铁板桥，闪过杜念秋的捏耳神功——拈花指，随即笑咪咪的往厨房逃窜。

“好哇，你个臭小子！我教训你，你竟然敢躲，给我站住！”杜念秋将算盘一拍，上头的珠子便疾射至厨房门口，恰恰比石头快了一步。

石头见状，只好往另一头闪。老娘这次可真火了，他得找个挡箭牌才行——呀，客栈一楼就只剩那刚进门的四位客馆还没用完饭。他一旋身再躲过第二波的筷子神功，刚刚好就让他躲到客馆身后。

杜念秋看了更火，这小子以为躲到人家后面她就拿他没辙吗？要真是这样，她十几年功力岂不是练假的！

快速抄起另一桌的筷子，她两手同时一扬射向两旁的柱子，反弹之后，恰好绕过那桌客馆，照打向石头。

石头惊愕之下差点中招，躲得了右边躲不了左边，眼看就要遭殃，筷子却全被在他身前的客馆给接下了。

“小孩子不懂事，何必和他计较。”赫连鹰蹙眉，奇怪她火气何时变得这么大，连对付一个小孩子都要用上武功。

杜念秋闻言，心头火越烧越旺，怒气冲冲的走过去道：“你这家伙吃你的饭就好了！”

管什么闲事？石头，给我过来！”难得见到个男人见识到老娘和娇媚的长相完全不相称的火爆脾气还能如此镇定，石头眨眨眼道：“不要。”他还想看好戏呢。

“什么？！你有胆再说一次！”赫连鹰看不惯她这样威胁一个小孩子，便道：“你不觉得这样威胁一个小孩子有失风度吗？”杜念秋双手一叉腰，摆出泼妇骂街的架势，“你这人有没有搞错啊？我教训儿子关你什么事！告诉你，我杜念秋什么都有，就是没风度！本客栈没这个荣幸做你大爷的生意，诸位请另谋他处！”教训儿子？！

赫连鹰整个人像被闪电打到，脸一白，猛地抓住她双臂，厉声问道：“你说什么？再说一次！”杜念秋被他吓了一跳，她不过是赶人而已，他也不必反应这么激烈吧？玉泉镇还有一家客栈，她又不是赶他到大街上睡。她想要挣脱这疯子，却发现她竟然挣不开他！

冷如风见状，忍不住支额哀叹。完了，这下还搞个屁啊！他千算万算，就是忘了告诉赫连鹰这件事，看来他这条好主意被自个儿给砸锅了。

“我叫你再说一次！”赫连鹰抓狂的对她怒吼。

杜念秋凤眼一瞪，也吼回去，“我说本客栈不做你生意！”“不是这一句！”“放开她！”石头玩归玩，可见不得自个儿老娘被人像布娃娃似的抓在半空中摇来晃去。他手一捞，抓起另一位客馆腰上的大刀，搁在赫连鹰的脖子上。

杜念秋见状忙拍着他的手道：“你听到了没有，快放开我！”冷如风在一旁瞧着这可笑的情景，再也忍不住，拍桌子哈哈大笑。

老天，他应该找师兄和师弟一起来瞧瞧才是，看这一家子搞了什么样的笑话！

他这一笑，可笑出马脚来。石头一下子便认出冷如风的声音，“二师伯，怎么是你？”二师兄？杜念秋忙望向旁边的人，就见那人卸下面具，果真是冷如风。

“你不在长安待着，跑这里来做什么？”“有人千里寻妻，我来帮忙啊。”冷如风咧嘴一笑，对石头道：“石头，我劝你把刀收起来，这人你砍不得的。”这是什么意思？！杜念秋震惊的看向抓住自己的人，恐慌爬满全身。不会吧？她不会真的这么倒霉的！

“他是谁？”赫连鹰咬牙切齿的问她。

该死，她早该知道是他！再没人会有他这样锐利的视线和霸道的气势。杜念秋在他凶狠的注视下开始发起抖来，脸色死白的张开嘴，却语不成句，“我……我我……他他……他……”赫连鹰火了，她的反应已给了他答案。这女人怀了他的孩子竟然不让他知道！

若不是他找到她，难道她真的就想这样瞒他一辈子，不让他知道他还有个儿子？！

“该死！你为什么要这样对我？”如雷般的怒吼再度回荡在她耳边，杜念秋惊恐的看着他暴怒的面容，仿佛又回到他欲置她于死地的那天。

“我没有！我没有！我没有！”记忆和现实交错，她狂吼着心中的伤痛，却仍是清楚的看见他愤恨的眼神。

不，不要！不要恨她！杜念秋呼吸一窒，整个人昏死过去。

这下可把一群人吓慌了，特别是赫连鹰。他忙将她抱进房里，一群人倒茶的倒茶、端水的端水、点灯的点灯、拿药的拿药，好半晌才安静下来。

赫连鹰欲守在她身边，却被石头挡了下来。

他满脸严肃，持刀挡在床前。

“你是什么人？”石头防备的盯着已经去掉易容面具的赫连鹰，认出来这男人便是在长安让娘吓得落荒而逃的人。为什么娘会这么怕他？赫连鹰望着他的面容，奇怪自己早先为何没注意到，这少年和年少时的他长相几乎完全一样。看着此刻一脸凛然的他，赫连鹰才发现他有着普通少年少有的沉稳，和方才在前头活泼顽皮的小孩样完全不同。“让我过去，我不会伤害念……你娘的。”他不稳的改口，心中的挫折感深不见底。他来此处之前，可从没想过自己会有个儿子，更没想过他儿子会对他举刀相向！

石头望着他，这人看起来满诚恳的，方才娘昏倒时，他的紧张也不像是装出来的。

就不知他和娘到底是啥关系？他还未决定是否要相信这个男人，冷如风就从门外走进来道：“放心，他不会伤害她的。石头，你帮我去药铺再抓些药回来。”石头看向二师伯，见他点头保证，这才放下刀子接过药方出门抓药去。

冷如风看看躺在床上的杜念秋，再看看脸色阴沉的赫连鹰，叹了口气。

“石头很护着他娘。师妹虽自称是寡妇，但还是有些登徒子会上门欺负他们孤儿寡母，以至于石头从小戒心就重。他个性不好，也不知是像谁……几年前还常见他和人打得鼻青脸肿的回来，后来让他跟着师父几年，才见他稳重了些。”冷如风见赫连鹰还是沉郁的坐在床边望着师妹，又道：“你别怪她，师妹个性本来就倔，以当年的情况，她根本不可能向你说这件事，而且就算她说了，你也不见得会信。

事情会变成这样，你们两个都有错。”他思考了半晌，索性将事情全说了。“那年她回到中原时，只剩下一口气而已，身子骨虚弱得差点保不住性命。师父要她堕了这孩子，她本来不哭不笑的像个活死人，听到这事，却下意识的死都不肯喝下那汤药，后来师父拿她没办法，只好尽全力保住他们母

子。趁这时候你该好好想想，当初她一个十六岁的姑娘，为何执意要生下这孩子，一手将他拉拔得这么大？这些年来，我们几个师兄虽想帮她，却个个心有余而力不足，有些事我们也帮不上忙。她这几年受了很多苦，你这次若再伤了她，我们不会再坐视不管的。”冷如风说完，也不管赫连鹰会有什么反应，便退出房去。

房里寂静无声，赫连鹰的脸色从刚刚就一阵青一阵白的，好一阵子都只能望着躺在床上、血色尽失的杜念秋。

过了许久，他才握住她的手，沮丧地叹了口气。

“你怎么可以这样惩罚我？”就为了他不信任她。她就带着孩子一走了之。

十四年啊……清晨的空气透着凉意，早起的鸟儿一早便离窝觅食，叽叽喳喳的扰人清梦。

天际才泛着一抹白光，玉泉镇上的公鸡就在吊嗓子了，这一啼更是让人无法安眠。

杜念秋在床榻上皱着眉头一翻身，半个身子便翻出了床，下一刻，就见她连人带被地跌到地上。

“好痛！”杜念秋龇牙咧嘴的咕哝着，睁开睡意尚浓的美目，一手揉着被撞疼的额头。

搞什么？她怎会睡到地上来了！

看清眼前的事物后，她才想起自个儿睡姿太差的坏习惯，三天两头掉下床是家常便饭。只有和鹰在一块儿时，因为他睡觉时老爱抱着她，所以她才没掉下床去。

杜念秋环顾四周打了个呵欠，发现这地方是自个儿的闺房，看看时间还早，便抱着被子爬回床上。

她抱着被子舒服的闭上眼打算继续安眠，但没多久，她忽然又睁开双眼，整个人从床上跳了起来。

我的老天爷！那家伙找来了！

杜念秋满心慌张，也不梳发、也没换衣，就急忙跑到柜子前拿出布巾，随便塞了几件衣衫、拿了几两银子，跟着就要打包逃跑；因为太匆忙了，还打翻了一只花瓶、踢倒了一张凳子。直到要踏出门，她才意识到事情有些不对；她猛地煞住脚步，回头再打量了下被她自个儿翻得乱七八糟的闺房。

这是她自己的房间嘛，房里也只有她一个人啊！

如果赫连鹰真的找到这儿来了，他是不可能把她一个人留在这里的；他不是早将她五花大绑抓回黑鹰山，要不就是一剑砍了她，怎么可能还让她舒舒服服的躺在床上睡大觉？！

绷紧的神经倏地放松，她不由得腿一软，瘫坐在门边。

哈！原来是她在作梦啊！“吓死我了！”杜念秋轻拍胸口，缓缓急促的心跳。她就说嘛，那家伙怎么可能找到这儿来，她还告诉他石头是她儿子，她才没那么呆呢！再说师兄怎么可能那么没良心，还站在他那边帮忙欺负……等等，二师兄是很有可能做这种事的。杜念秋想到这里，心跳不禁又加快下，不会的，她是在作梦嘛！对，是作梦而已。

她深吸口气，咽了下口水，这才缓缓站起来。

再看看自个儿住了十年的房间，她告诉自己，一切都好好的，没事嘛！

到此，她的心跳才真正稳定了些。

真是，看她把自己吓的！没事做这种大烂梦，还把房间弄得像暴风雪过境似的，真是夸张。

杜念秋缓步走回桌边，将包袱放到桌上，这才发现身上的衣带都还没绑好，露出大片肌肤，一头长发乱得像堆杂草，朱唇未点、粉妆未上。幸亏她方才没有就这副模样冲上大街去，要给那些三姑六婆看见，又要说闲话了。

这下也甭睡了，都是那个臭男人害的！

臭着脸收拾起房里的杂乱，杜念秋嘴里不时还叨念着，连梳头时都要骂他几句才甘心。

等打理好一切，天色也早已大亮，想来石头和小楼、兰儿应该早醒了，她也得开门做生意了。

将长发挽成了髻，她便准备到前头柜台去。莲步轻移至门前，她心里头还想着今天该办的事，伸手将门拉开时，却见着一堵黑墙挡在眼前。

杜念秋瞪着她再熟悉不过的黑衣，缓缓的将头往上抬，就见到那张再熟悉不过的脸孔。她看着他，然后咕哝道：“这是梦对不对？”她摇摇头，转身往床铺走，嘴里还说着：“我的天，我一定还在作梦。这梦怎么还没醒？整天就做些噩梦来吓自己，真是受不了。我看我还是到床上躺躺，说不定就会醒了。”说完，她还真解下外衣上床合眼睡觉，看得站在门口的赫连鹰哭笑不得。

真不敢相信她竟会这样自欺欺人，明摆在眼前的事实，她都能当是在作梦。

赫连鹰端着汤药和早膳走到床边，“念秋。”杜念秋闻言，一张脸皱成苦瓜，双眼紧闭着，小嘴还念念有词：“这是梦，这是梦，快点醒过来。”“这不是梦。”他在床边坐下，“别逃避现实，把眼睛睁开。”她抿紧嘴不再说话，仍是紧闭着眼。过了好一会儿没再听见他的声音，她才敢将双眼张开，却见他还是在她眼前。

杜念秋吓得爬坐起来，身子猛往后缩，整张脸白得吓人。

赫连鹰见她脸色难看，担心的移向前去。

“哇！你别过来！”她抓起藤枕就向他丢去，跟着是被褥，然后她人就缩到更角落去了。

赫连鹰一拳将藤枕打了个洞甩到一旁，接住被褥放到床上，却没再向前移动，只是脸色难看的道：“我不会对你怎样的。”恶鬼说他不会吃人，你信不信？白痴才信！，杜念秋两只凤眼恐慌的盯着他，就只懂得摇头。

她那瞻小的模样，看得赫连鹰一肚子火，气得一拳打在床榻上，“该死！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怕我？你那向天借来的胆子跑哪去了？”杜念秋没好气的瞪了他腰上的长剑一眼，心底直咒骂。

这男人想杀她耶！他希望她会有什么反应？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吗？拜托，她又不是什么英雄好汉！她杜念秋就是贪生怕死，他想怎样？还有，胆子既然是向天借来的，当然是还给老天了。这种问题还要问，真是蠢到极点了。

见她视线射向他的长剑，赫连鹰这才知道她八成以为自己想杀她。他深吸了口气，只得提早将实情说出来。反正早说晚说都是死，他如今也只能硬着头皮、僵着脸道：“十四年前……咳，嗯，十四年前那件事……”“不是我做的！”他话还没说完，她就紧握双拳，为自己大声辩驳。“我没有做！

我没有！”“我知道。”他望着她不甘的娇颜，声音干涩的可以。

杜念秋本欲再辩解却听见他如是说，不由得呆了一呆。“你知道？”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他知道什么？知道她是被冤枉的吗？还是顽固的仍认为她是凶手？“你知道什么？”她脸色惨白，戒慎狐疑的望着他。

“娘没死，她都和我说了。”娘没死？！杜念秋紧盯着他，凤眼慢慢睁大，表情从狐疑害怕变成恍然大悟，而后才冷静下来。

好哇！真个是老天有眼，总算没教她杜念秋背着冤情含恨一生。

她脸一沉，冷冷的说：“既然真相大白，证明我没杀人，你还来这里做什么？”“你是我明媒正娶的娘子，我来带你回去。”赫连鹰取来一旁的汤药和早膳，理所当然的说道，好象她不过是和相公吵架回娘家住一、两天，而不是十四年。

他有没有搞错？真以为他那样青青菜菜说说，她就会这样随随便便算了？！杜念秋凤眼一扬，火冒三丈的对她吼道：“赫连鹰，我不是你娘子，咱们夫妻的情分在十四年前被你一掌打散了！我恨你！你听到了没有？滚出去，你给我滚出去！”她小脚一踢，便要将他踹下床。

赫连鹰左手扣住她踢过来的脚踝，右手木盘上的汤药和早膳依然好端端的待在原位，晃都没晃一下。杜念秋眼看小脚被他扣得紧紧地，踢又踢不出去，抽也抽不回来，心下又羞又气，另一脚又向他颜面踹去。

赫连鹰见状也火了，左一闪、右一晃，左手突地放开她的脚踝，闪电般朝她穴道一指，就将她定住了。“王八蛋！，把我放了！”气死她了！辛辛苦苦练了十几年，没想到功力还是不如人，竟然连他一招都挡不住！杜念秋身子不能动弹，只能涨红着脸要他解穴。

赫连鹰老神在在的将她手脚给摆好，让她背靠在床柱上，然后端起稀饭舀起一匙便要喂她。“要吵待会儿再吵，先把饭吃了。”“你少假好心，我不吃、不吃、不吃！”就算要吃，也要先咬他几口，方能泄她心头之恨！偏她现在只能瞪着他鬼吼鬼叫。

赫连鹰被她的话气得脸一寒，下颚一紧便道：“好，不吃可以，那我们就先来谈谈我儿子！”杜念秋瞬间倒抽口气，脸上血色尽失，连说话都结巴起来，“什……什么你……你儿……儿子？这……这这里……有没有！”“你敢说没有！那外面那小子从哪来的？自个儿从石头里蹦出来的？”他额上爬满了青筋，每次遇到这女人，她就有办法教他气到爆血管。

“他不是！”杜念秋心头一紧，看他气成那样，这会儿才知道原来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儿子。难怪他要对她这么好，难怪他想装成一切都没发生过，这全都只是为了要儿子而已！

一股委屈涌上胸口，什么明媒正娶的媳妇，她才不希罕！

没细想后果，她红着眼眶就将谎话一古脑的说了出口，“石头才不是你儿子，他是萧大哥的！”赫连鹰像被人当胸砍了一刀。他右手扬起，愤怒的看着她倔强的容颜，却怎样也打不下手。

轰然一声，他那掌打在床柱上，震得整栋屋宇都在晃动。赫连鹰抓着她，怒不可遏的道：“别再测试我的度量！你再敢扯到别的男人身上，我会立刻宰了他，你听到没有？”那小子明明像是和他从同一个模子印出来的，这女人竟然敢睁着眼说瞎话！若不是两人长相相似至此，他岂不真信了她！

杜念秋被他吓得噤若寒蝉，只能睁着凤眼，一个字都不敢再说。

在赫连鹰凶神恶煞的怒容下，杜念秋乖乖地吃完他喂的稀饭，然后又

在他的威胁下叫来石头。

“你找我？”石头探头进来，只见一屋子混乱，床柱歪斜着、花瓶掉在地上、藤枕也破了个洞落在椅上。他老娘满脸不甘不愿的坐在床头，那男人则一脸铁青的站在一旁。

杜念秋在赫连鹰的瞪视下，只能不悦的点头。“进来坐着，我有点事要告诉你。”他虽将她的穴道解了，她却不敢跑，只好照他意思去做。

什么事需要这么慎重其事？石头走到两人跟前，一脸怀疑。

杜念秋看看儿子，突然转头问赫连鹰，“可不可以不要我说？”“你自己说出的话自己收！还是你从小就告诉他我早死了？”他咬紧牙关、双手抱胸，因为若不如此，他恐怕会忍不住摇晃她。

“我才没有！我只说你……没再……回来……而已。”她后面的字眼突然变得很小声，眼珠子飘来斜去，不由得心虚起来。

赫连鹰被她气到差点没力。没再回来？！这话她也说得出口！明明没再回来的人是她，她竟然还敢对儿子这样说。

石头闻言却一愣，他娘从小到大就只跟他说爹没再回来而已，那眼前这人……不就是他爹？！

“你……”他茫然的瞧着赫连鹰，“娘……他……真是我……”不知为何，他竟然无法说出那个字。

她能说不是吗？杜念秋硬是逼自己点头，心底一则以喜、一则以忧。喜的是儿子终于认祖归宗了，忧的这头一点，可能她再无缘见到石头了。虽然舍不得那小子，但他已十四了，迟早都要离开的，既然如此，就让他跟着他爹去吧。

她不会笨到以为他会为了她而不再纳妾，说不定他早在黑鹰山那儿妻妾成群，却没为他生个一儿半子，所以他才会硬要石头。至于她这个做娘的，她看是有没有都无所谓，既然如此，她一个三十岁的女人何必去黑鹰山和那群年轻的妻妾们争宠，只是自取其辱罢了。

她咬着下唇，将一阵阵的心痛和妒意压回心底。反正她在玉泉镇过得开心又惬意，管他到底爱的是哪个小妾，哼！

心思峰回路转，一回神，却正好见到石头冲出门去。

“他怎么回事？”赫连鹰神色不郁的问。

“谁知道。你那样看我做啥？我可从没说过他爹坏话！”杜念秋将发丝塞到耳后，幸灾乐祸的道。

“只除了我没再回来过！”老天，他真想好好揍她一顿！赫连鹰一字一字的说着，两眼像是要将她身子瞪出两个窟窿似的。

“不然你想我怎么说？说你死了？还是说因为他爹想杀他娘，所以他娘大老远挺着肚子冒着生命危险横越干热的沙漠？”杜念秋气得站起来捋腰怒骂道：“赫连鹰，你别太得寸进尺，该和儿子说的我都说了。现在他已经知道你是他爹，至于他要不要和你回去，那是他的事。你若有办法说服他跟你走，我也不会拦着！你现在可以滚出我的地方了吧？”滚得越远越好！

“你说不会拦着是什么意思？”他眯着眼，额上青筋再次浮现。

杜念秋一挑秀眉，冷着脸道：“少来了，你该不会以为我会跟你回去吧？我说过了，你我的夫妻情分早在十四年前就没了。别说你这十四年来一个女人都没碰过，你我心知肚明那是不可能的事。如今你来了也好，咱们一次将十四年前的事做个解决、说个明白。

从今而后，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男婚女嫁各不相干！反正这桩亲事原本就是个笑话，你不想娶、我不想嫁，这赫连家正宫娘娘的位子，看你想给哪个妃子都好，我不屑要！”话完，她便气冲冲的出了房门，看也不看他一眼。

赫连鹰越听越火，不敢相信的望着她摇摆着玉臀离他而去。

该死！这女人方才竟告诉他，她不屑要他！

她若是知道他真的十四年没碰过任何女人，怕是要笑破肚皮了！偏偏他就是真的没碰过。每次到最后关头，他都会拿那女人和她比较，一比之下，却总是让他性趣缺缺。

这妖女让他差点以为自己无能，现在竟然敢说他不屑？！

还男婚女嫁、各不相干哩！他若真让她嫁给别人，他就不叫赫连鹰！

## 第六章

真是吐血啊！

看看她那是什么态度，当着他的面，竟然还敢勾引其它男人！

赫连鹰火大的跟着杜念秋来到客栈前头，就见她对入投怀送抱，气得他立时瞪着铜铃大眼，硬是将那胆敢扶住杜念秋的汉子吓得放开了手。少了支撑的力量，杜念秋脚整个吃痛反更向那汉子倒去，就见那大汉急一退，仿佛她是什么毒蛇猛兽似的，幸好她旁边还有张凳子，才没让她就这样跌到地上。

杜念秋扶着凳子，忿忿不平的瞪那没用的大汉一眼。亏他长得手长脚长魁梧强壮，竟然还会怕没他高的赫连鹰，真是窝囊废一个。

她满脸郁闷的坐在凳子上，拉起裙襞察看扭到的脚踝。方才因为太生气了，结果走路没看前面，一个不小心脚就扭了一下，差点跌倒。怎知这些臭男人一点用也没有，每个一让那赫连鹰瞪一眼，就个个闪得比谁都快，都是群没用的家伙。

这个女人！她到底还知不知羞耻？一尺外就是人来人往的大街，而这客栈内到处是吃饭喝酒的男人，她竟然就这样大大方方的掀裙脱鞋去袜，露出那如白玉般的小腿和小脚，现给一大群人看？！

就见所有的男人全像见到蜜糖的苍蝇，个个瞪大了眼瞧着她一双嫩白嫩白的天足玉腿，目瞪口呆的猛咽口水，连他那几个改扮行装的手下都忍不住偷看了几眼。

赫连鹰胸口妒火熊熊的烧，一跨步就来到她身前。

冷如风刚好在此时下了楼，一见赫连鹰怒发冲冠的模样，师妹竟然还在现玉腿，为免累及无辜，他忙在梯上就拍了拍手吸引众人的注意。“诸位乡亲父老，今儿个本客栈歇业一天，有事没事都明日请早。”“谁说歇业的！我才是老板娘，我说继续营业！”杜念秋怒瞪着冷如风，她还没找他算帐呢，他竟然还敢要她歇业！

一群客人看看楼梯上的文士再看看杜大娘，跟着又瞧瞧杜大娘身前一脸阴沉的大汉，一时之间还真不知道该听谁的，心底又好奇着后续发展。再

且杜大娘才真是悦来客栈的老板娘，若此时胆怯一走，下回要再来讨美人芳心可就难了，以至于半天竟没人动一下。

杜念秋这下可乐了，她得意洋洋的在凳子上转了个身，斜倚在桌上妩媚地环顾众家汉子，巧笑倩兮的扬声道：“小楼，送盘花生、一壶乌龙到这儿，每桌再免费给诸位大爷们送壶酒去。”从头到尾，她就当没赫连鹰这个人存在。

“来了。”戚小楼手脚可俐落了。虽见情势不对，但她向来是唯恐天下不乱，这会儿好戏正精采，她当然是快快将茶酒奉上各桌。

岂料她才放下第一壶酒，赫连鹰长剑一挥，连壶带桌，整个被他劈成两半，干净俐落。众人看着酒壶和桌子倒在地上，一眨眼间全跑得一乾二净，偌大的客栈前头只剩杜念秋、戚小楼、赫连鹰和冷如风。

开玩笑，谁家的脑袋比木桌还硬？看他砍木桌比切豆腐还轻松，他们就算有十个脑袋都不够他砍。就算他们色胆再大，一见这景况，想想还是保命要紧。

有一人走得太急撞掉了桌上的瓷碗，瓷碗掉在地上奇迹的没破，只是打着转，整间客栈里就只听得它转了一下又一下，最后终于不支躺平。

杜念秋瞪着空荡荡的客栈，真不敢相信那群男人竟然就这样全跑了！

“你……你这是什么意思？”这女人终于懂得正视他了。赫连鹰这会儿倒像没事人一样，坐到板凳上，自顾自的倒了杯酒喝。

“这是我的！这里不欢迎你，你最好赶快滚一滚，少在这里打扰我做生意！”她火大的抢走他手中的酒杯。

“我说过，你是我娘子，你必须和我回去。”杜念秋见他一副理所当然的模样，心底更加不平，手一扬，杯里的酒全向他飞溅而去。“除非天下红雨！”被淋了一头水酒的赫连鹰气得直想掐住她，“你这婆娘好大的胆子！”婆娘？！这家伙竟敢叫她婆娘！她不过才二十九加一岁而已，他竟然说她是婆字辈的！

在一旁的冷如风见状，忙拉走还在这两人身旁目瞪口呆的戚小楼，“小笨蛋，要开打了，你还傻傻的站在这儿。”“开打？”戚小楼才被他拉到一旁，果真就见大娘气得对那男人猛扔东西。

杜念秋抓起桌上的杯碗盘筷一个个向他扔去，“你不是嫌我胆子小吗？我这就向天借胆！敢说我是婆娘？你又好到哪里去，还不是三十几岁的老头一个！反正我没你那些小妾青春妖娇、温柔体贴，你不会赶快滚回黑鹰山的温柔乡去！”“你若嫉妒就说一声，我或许会考虑宠幸你一、两天！”赫连鹰挡掉不停飞来的餐具，嘴里不甘示弱的嘲讽。

“我嫉妒？！是你在嫉妒才对吧！把我的客人全赶走，明明就是见不得他们欣赏我的美貌！”餐具丢完，她开始丢散了一桌的花生。

被说中心事，赫连鹰恼羞成怒，大声咆哮，“你这女人还知不知羞？成天穿得比花街柳巷的娼妓还暴露，到处勾搭汉子，你是不是恨不得他们都爬上你的床？！”

杜念秋闻言，一口气差点顺不过来，“你……你你你，气死我了！我就是不知羞！”

我就是巴不得他们爬上我的床！我就是喜欢穿成这样！你不喜欢，别人可喜欢的紧！你看不顺眼可以不要看啊！”赫连鹰一听，气得将她抓到身前，想揍她又揍不下手，猛一低头，干脆先堵住她那张吐不出半点好话的利

嘴。

这下可让一旁的戚小楼和冷如风大饱眼福。就见戚小楼瞪大了眼直瞧着他们，正精采时，蓦地眼前一白，一把纸扇挡住了她的视线。“孩童不宜。”“什么孩童，我十八了。”一回头见着那两撇小胡子，戚小楼吓得往旁一跳。

她什么时候和这花心大老倌站那么近？要给人看见去告诉爹爹，她就是跳到黄河都非得嫁他了。

还好那另外两个人正吻得火热……“咦，怎么不见了？”才一眨眼，这大堂里就剩她和小胡子而已。

“回房去了。你真以为他们会在这里上演活春宫啊。”冷如风潇洒的摇着扇子，话一说完，却见戚小楼一溜烟地跑得不见人影。

开玩笑，孤男寡女的，那家伙又是天下第一大色狼，不跑快点，她戚小楼保了十八年的贞操岂不没了！戚小楼在后园中对着前头做了个鬼脸，她可还想嫁人呢！

这算什么？一时天雷勾动地火，一发不可收拾？！

杜念秋瞪着床帐，真不敢相信，她明明恨他恨得要死，刚刚见然和他做了那档子事，现在还和他衣不蔽体的躺在床上！怎么会发生这种事？难道她真是思春不成？老天，她真想大声尖叫！

杜念秋迅速的从床上坐起来，才要拉好衣衫，就被赫连鹰给拉回去。

“你去哪里？”“放手、放手，你不要脸，我可还要做人。”她气急败坏地猛拍他的大手，要他放人。“我……我可警告你，刚才发生的事不过是……是……你少得意，最好赶快给我忘记！”说到一半接不下去，她干脆含糊带过。

赫连鹰怎么可能让她就这样算了，两眼还盯着她半露酥胸，一扬嘴角道：“刚才发生的事不过是怎样？”方才解下她衣衫时，猛然看见那黑玉石躺在她双峰之间，一股难以言喻的感觉直袭胸口，原本的怒火全化成了一腔柔情。他以为她早该解下这链子了，岂料十四年过去，她嘴里虽说恨他，却仍将黑玉石挂在身上；这发现瞬间就将他满胸妒意浇熄，只想好好疼惜、补偿她。

“你……”该死的男人！杜念秋抓起一旁的被子遮住前胸，心里一急便说：“那是我一时胡涂！”小小一床棉被怎挡得住他，赫连鹰轻轻一抽便将褥子抽掉。她居然敢说刚刚不过是一时胡涂？！既然如此，他非得让她胡涂一世不可！

“啊，你这王八蛋，你在做什么？”“哇！我的衣服！你怎么可以扯烂它！”“唔，好痛！赫连鹰，你压到我受伤脚了啦！”这一句终于有效的让他停了下来。

“受伤？你什么时候受的伤？”该不会是刚才太激烈了吧？他检查她肿起的脚踝。

见他那表情，她就知道他想岔了。杜念秋没好气的将衣衫拉好，“刚在外面就已经扭到了，你少胡思乱想……好痛，你轻点！”“知道痛怎么不早点说？”瞧她足踝都肿得快有个拳头大了。

杜念秋闻言却顿时红了脸。拜托，一开始是和他吵架吵到都忘了疼，到后来她根本就……怎么可能还记得脚痛。

难得没听她回话，赫连鹰抬头瞄她一眼，却见她娇颜泛着一片桃红，

娇羞的模样竟让他心神一荡。他急忙将视线移回她脚上，却不小心扯到她的脚，痛得她又哀哀叫。

“哎呀，很痛耶！你轻点会死啊？啊，痛死我了！哎哟……”赫连鹰帮她将骨头正位，再拿药替她抹上，就听她娇声直叫，哼哼唉唉的，逗得他心痒痒的。

“你别叫得那么浪行不行？”这女人真是生来克他的！原本他天性冷酷严谨、不爱女色、不生是非，可一遇见了她，他那脾性和欲望就像看似无碍的火药弹遇着了打火石，每每一点即着。不管是什么事，只要和这女人有关，他就是定不下心，什么冷静沉稳、理智分析全被她给气跑了。十四年前就是这样，十四年后还是这样，真是一点长进也没有。

“真的很痛嘛！”她疼得眼泪都快掉下来了，这男人还在说风凉话。

“你扭到脚时为何不说？”他怎么会爱上她这种别扭的女人？明明受了气，就不肯解释，硬是要和他吵；十四年前也是这样。他虽有不对，但她若肯留下来好好解释，事情又怎会弄到这般田地。

“说了你会信吗？你不早认定了我对人投怀送抱。”杜念秋想到这儿就有气，“每次还没弄清楚状况，你就先定我的罪。为什么就非得要我说、要我解释？你有眼睛不会看吗？”“我就是亲眼看到你在他怀中！你扭到了不会叫我吗？”这女人真是非得气死他才甘心不成！

“我为什么要叫你？你是我什么人？”她趁他不注意，两手一推，就将他推下了床。

无法置信自己会被她推下床，赫连鹰气得站起来对她咆哮，“我是你什么人？！我是你相公！你这不守妇道的骚娘们！”“我相公？你十四年前就被我休了，还想教我守什么狗屁妇道！还有，我再骚都没你黑鹰山那些浪蹄子骚！王八蛋，你给我滚出去。”杜念秋气起来，抓起一旁他卸下的长剑，连剑带鞘就丢到他赤条条的身上去。

“你……”赫连鹰握紧拳头，全身肌肉贲起。

杜念秋经过前几次经验，早看准他不会打她，反倒抬头挺胸地对他道：“怎么，你想打我？打啊，打啊！”哼，这下可给她一泄十四年怨气的机会了。此回她可是理直气壮，她就不信他打得下手。

混帐！他若不打她，岂不真让她笑话！赫连鹰火大的才举起手，就见她脸一白、嘴一张，跟着一把眼脰、一把鼻涕地嚎啕大哭起来。

“哇——你这死没良心的真要打我！你打死我好了，最好教儿子知道你冤枉我，当年没让我死在沙漠里，现在还作贼心虚的想毁尸灭迹！你这没良心的大混蛋、大王八、大色狼，狼心狗肺的家伙……你上哪去？”她还没骂完，就见他只穿著裤子，抓着长剑甩门出去。

“百花楼！”他火爆的声音从外头传来。

“死鬼，你最好被传染一身花柳病！”杜念秋这下泪也不流了，冲到门口对外怒吼。

“放心，我会记得回来传染给你！”赫连鹰这下人已在大街上了，还喊得那么大声。

杜念秋气得面子也不顾了，大声吼回去，“赫连鹰，你要敢去百花楼，这辈子就休想再踏进悦来客栈一步！”冷如风在楼上听见，探出头来问：“师妹，你不是早休了他？他若不去，你会让他上你的床吗？”杜念秋闪电般摘下两片树叶，疾射向冷如风，“闭上你的王八嘴！”跟着便气急败坏的进门去

了。

哇！冷如风头一偏，差点没闪过，险险被削掉两根头发；幸好他的宝贝胡子还是完好如初。

师妹的指功真是越来越厉害了。唉，可怜的赫连鹰，娶了个这么凶的娘子，看来他下半辈子难过啰。

将脚伸入冰凉的潭水中，兰儿舒服的叹了口气。想来自己真的是娇生惯养，才在厨房站那么几个时辰，两脚就无法负荷，竟然长起水泡来了。她懊恼的蹙起秀眉，都一个月了，怎么身体还没习惯呢？不过，她一点也不觉得这是折磨。自由啊！她宁愿成为羽翼杂乱的自由飞鸟，也不愿光鲜亮丽的被关在金笼里。

今儿个客栈休息，听说是大娘的相公找来了。方才小楼兴奋的对着她直嚷嚷，描述今早的情形，她听了只觉得大娘的胆子好大啊，要换了她的，肯定早吓昏了。

兰儿将头枕在膝头上，叹了口气。打小她的身子就不好，胆子又小，听见太大的声音都觉得心惊胆战、呼吸急促。真羡慕小楼和大娘的个性，若她能改改自个儿胆怯的性子就好了。

她才想着要改性子，就听扑通一声，登时水花四溅。兰儿被潭水溅了一头一脸，差点吓得心跳停止，连叫都叫不出来，只能瞪大了眼努力喘气。

什……什么东西？兰儿紧抓着襟口，瞧着那荡漾水波的中心点。

一颗黑色的头颅从水中钻了出来，仔细一看，原来是石头。兰儿没来由的心头又是一跳，见他似乎不晓得她在这儿，她更不敢出声了。

石头开始游起水来，也不知为何，她竟觉得他似乎在和谁生气，划水踢脚特别用力，就这么一趟又一趟的来回，好象那潭水和他有仇似的。

觉得自己似乎不应该在这儿盯着人家看，兰儿便要偷偷起身走人，谁知道她一脚踩在青苔上，整个人一滑，连叫都来不及，就掉进水潭里。

咕噜咕噜的吞了好几口水，上回溺水的恐怖经验全涌上脑海。她越怕手脚越僵，双手猛拍着水，身子却似有千斤重，直往水底沉去。兰儿渐感手脚无力，看着阳光透进水里，只觉得光源离自己越来越远，心肺涨得难过。

她要死了吗？无法呼吸的她觉得好痛苦，意识逐渐远去。这潭水好象深不见底，她还在往下沉，她不想死……倏地，一道黑影挡住了光。别挡住她的阳光！兰儿心里想着。她都要死了，为何还要和她作对？突地，她无力的小手被人一扯，黑影来身前，一双有力的手将她带出水面。

“呼吸啊！笨女人！”看她一副昏死过去的样子，石头忍不住对她吼叫。

兰儿被他一吼，吓得一阵呛咳，总算有了点反应。

石头这才老大不爽的将她拖到岸边的岩石上。“你这蠢女人，怎么老掉到水里？不会游泳，干啥不滚远一点上莫名其妙冒出个老爹他心情已经够烦了，本想到这地方好好想想，谁知道这女人硬是挑此处落水，弄得他一肚子火气。

“对……对不起。”她声音如蚊蚋，若不是石头耳灵，还真听不清楚她在说什么。

“你哑巴啊！声音这么小。真不敢相信你和冬月姊是姊妹，两个人差这么多！”她们俩本来就不是亲姊妹啊！她也想和冬月姊一样，但个性是天生的嘛。兰儿被他念得眼眶一红，泪珠就一颗颗的滚了下来。

“哭什么哭？我又没欺负你！”啊？这叫没欺负那丫头？一旁早跟来的战不群听了差点昏倒。真不愧是老大的儿子，老的小的统统一个样。

“小子，你怎么把兰儿姑娘弄哭了？你爹要是搞不定你娘，这丫头可会是你的小后娘呢。”什么？小后娘！

石头和兰儿闻言都愣住了，两人四眼全瞪着战不群。

“丫头，你不是大唐李兰公主吗？你已经被许给我家老大啦。”当初就是他自作主张替老大答应和亲的，眼前这小姑娘和那幅李兰公主的画像明明就是同一个人嘛！

“你……你家老大？”兰儿全身发着抖动。

“沙漠之王赫连鹰，就这小子的爹嘛！”兰儿一听，这下真的昏死过去了。

“什么？你再说一遍！”杜念秋嗓门一拉，惊得虫鸟四窜。“那个男人就是沙漠之王赫连鹰，他就是要娶兰儿的那个强盗头子！”戚小楼像怕她没听清楚似的，扯着嗓子大声重复。一旁的兰儿闻言又吓得直打颤，泪水又要跑出来了。方才她被石头拉回客栈，便哭哭啼啼的紧抓着戚小楼，经石头暴躁的将事情经过说了一遍，戚小楼才弄懂了兰儿吓哭的原因，一行三人才一同来找大娘。

“我不要她当我的小后娘！”石头一脸厌恶的看着兰儿。看她动不动就哭得淅沥哗啦的，他最讨厌这种女人了。“闭上你的嘴，别哭了行不行！”兰儿被他一骂，立刻噤声，泪珠却止不住的直往下掉，一张俏丽的脸蛋梨花带泪，看起来煞是惹人怜爱。

“臭小子！谁让你这么待兰儿的？嘴巴这么缺德，一点也不懂得怜香惜玉！”杜念秋正在气头上，顺手就敲了他脑袋一记。

石头挨了一记，满脸不悦的直瞪着兰儿，却见她咬着下唇想忍住泪，身子却还是忍不住的发抖，看起来实在有点可怜，这才别过脸，不再瞪她。

“大娘，现在怎么办？你家相公不是已经退婚了，为何又找到这儿来？是不是他又反悔想娶兰儿啦！”戚小楼这下可急了，兰儿胆子这么小，若真嫁给那凶神恶煞当小妾，她不被那人吓死才怪。

“什么我家相公，他十几年前就被我休了！不过兰儿你放心，我不会让他娶你的。

都三十几岁的老头了，还想老牛吃嫩草？！不要脸的大色狼，简直就是死性不改！”真是气死她了！原先她以为他是为了儿子来，现在才知道他还要来这儿纳妾！不要脸的男人，根本就是无耻到极点！当初帮兰儿逃婚时，她压根没想到那沙漠之王赫连鹰便是她嫁的那个赫连鹰，因为他十四王前根本和强盗沾不上边，而且以黑鹰山的财富，根本也不需要他出来抢人钱财，所以她才没将这两个人牵在一起。

“你休了他？！”石头和戚小楼吓得大叫，就连兰儿都惊得忘了哭泣，三个年轻人全当她是怪物一样看待。

“怎么，你们有任何意见吗？”杜念秋叔腰冷眼看着这群小毛头。

“没有。”小楼和兰儿忙摇头，只有石头突然大笑起来。老天！他早该猜到他老娘不可能让人欺负了去。照这样看来，他那突然从天上掉下来的亲爹被老娘恶意遗弃的可能性还高些。

忽然之间，对那可怜的男人，他也不怎么怨恨了，倒是多了些同情。

“浑小子，你笑什么！”杜念秋气得又想揍他。

心情一好，这回石头可记得闪了。“娘，你那么凶，难得有人要你，你就勉强凑合一下好了。”“凑合个鬼！”她还想敲他，石头早乘机闪人了。

女人，女人，该死的女人！

赫连鹰冲出悦来客栈大门后就直往对街去，一进门就拿战不群买回来的老酒猛灌。

他当然不可能真去了百花楼，还没去她就已经很难缠了，若他真去了妓院，她不提刀砍他、将屋顶掀了才怪。

他都已经想让事情过去就算了，那娘们却非要一再重提，还敢说早休了他！他想重修旧好有什么不对？她本来就是他的娘子，难不成真要他堂堂男子汉低声下气去向她赔不是不成？若让手底下的人看去，他多年来冷酷的形象不就全毁了！

他X的！这会儿他心里头还真想去向她道歉！每每一思及她当年所受的苦，他就气不起来，心疼得紧。

真不懂她脑子里在想些什么。早先两人温存的时候明明还好好好的，就不知她又发什么疯，突然间又变得泼辣起来。为何她就是不能闭上她那张利嘴？昨晚他守了她一夜，昏睡中的她就似当年那般甜美可爱，谁知一醒来不是怕他宰了她，要不就是将他硬往外推，一副恨他入骨的模样。若不是见着她还戴着黑玉石，他还真以为她对他已完全无情。

真是……他干脆把她弄昏，先带回黑鹰山再说好了！省得她老在客栈对人搔首弄姿，让他看了一肚子火！

赫连举起酒坛还要再灌，却猛然感到一阵晕眩；也立刻惊觉不对，怎地才半坛老酒，他就站不住脚？这酒有问题！他一转身，屋子里就多了两名手持弯刀的青衣人。

该死，又是那群青焰堂的杀手！过重的杀气让赫连鹰酒醒了七分，想运功却发现功力散了大半。都是那女人让他气得忘了警觉性，他这次若活不成，非得拖她作伴不可！

两把弯刀突地扫来，赫连鹰急退数步仍被弯刀划破胸膛。见着了自个儿的鲜血，他反倒冷静下来，一旋身闪过对方的第二招，抓起长剑直接出招。

黑剑出鞘似猛虎出柙，锋利的剑刃划过青衣人的颈项；但一招未尽，赫连鹰已支持不住，只见另一人的弯刀已来到身侧，对着他当头砍下……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他脑中只有一个人影——念秋！

## 第七章

悦来客栈中的杜念秋突然心头一阵狂跳，惊得她竟握不住手中的茶杯；也不知怎地，她方才竟听见赫连鹰在唤她。

搞什么？杜念秋瞪着掉到地上的杯子，她方才为何会觉得心痛得快死掉了？他是不是出事了？这念头猛地跳出来，她想也没想就往外跑去。

才到门口，她就见到一名近七尺的黑胡子大汉抱着满身是血的赫连鹰从对门冲出来。

杜念秋心一慌，抄起竹筷就向那人打去。岂料眨眼间，大街上竟有半数的汉子冲到眼前，挡下所有竹筷。

顾不得对方人多势众，杜念秋眼里只见到赫连鹰动也不动的任人抱着，急得掏出铜钱便朝他们的穴道打去，“把他放下！”一千人等没想到她这么厉害，又不敢对她出手，只顾着闪躲，战不群忙叫道：“嫂子，你误会了，我们是黑鹰山的人！”什么黑鹰山？想唬她？门都没有！杜念秋扬眉斥道：“你当我是傻子？！”手中铜钱还要打出，就见其中一个大汉窜到跟前。

“夫人，我是李哥儿，你记得不？”经他一提醒，杜念秋一细看，这才认出他真是黑鹰山里的人，只是模样老了点。

“呀，李哥儿，真是你。”见这群人真是黑鹰山的，杜念秋立时收了手。

战不群抱着赫连鹰踏向客栈，嘴里还大骂那群跟在后头的大汉，“你们他妈的当什么护卫，连让青焰堂的杀手跑进去都不知道！两只眼睛全瞎了不成！”要不是他正好赶上，老大的脑袋岂不真要分家了！

那群大汉个个一脸无辜，方才爷冲出客栈那暴跳如雷的模样可是百年难得一见；跟着爷这么多年，直到这几日才知道经常面无表情的他原来本性暴躁易怒，个性冲动得和战爷有得比，因此刚才根本没人敢进去找骂。岂料才轻忽一回就出了事。

“快把他放到桌上，让我看看！”杜念秋心急的想看他伤势如何。怎不见他稍动一下？该不是死了吧？“放心，老大死不了的。不过喝了半坛被下了迷药的酒，胸口让人砍了两刀而已。”战不群嘴上虽如此说，还是听话的将已止了血的赫连鹰放到桌上。

杜念秋忙探了探他鼻息和脉搏，见无太大异状，这才稍稍放了心。

一旁的大汉早拿来金创药，杜念秋接过手便替他清理伤口，不忘冷着脸问战不群，“他得罪了什么人？怎么会有人重金聘青焰堂的人杀他？”“老大得罪的人可多了。他控制着西域各族间的平衡，整条丝路都操在他手上，这条黄金商线谁不想要？想杀他的人数都数不清呢。”战不群看她面不改色、手脚俐落的处理伤口，有些惊讶她的镇定。一般女人若见到这么长的刀口子，早吓白了脸。

看来这嫂子可不是空有美貌身材而无脑袋。光看她拿针线毫不手软的缝起爷胸前足有几寸长的伤口，就让一伙大男人佩服得五体投地。不过有不少人怀疑她有乘机报仇之嫌，巴不得爷多痛几下，才会缝那么多针。“蠢男人！赚钱不懂顾性命，活该被人砍！”杜念秋收针打结，不忘骂他两句。一抬头见这些大汉全站看呆，她便扭着腰一个个数落道：“看什么看？还不快把他抬到房里！难道你们真想他死啊！”“喔，是。”几位大汉听话的忙将赫连鹰抬进房。

战不群见了忍不住哀叹。真不知是他们这些大男人太呆了，还是她太有魄力了？照他看大概是后者吧！

这女人真是有当家主母的气势，难怪老大会喜欢她，连姊夫都对她念念不忘...对了，算算日子，姊夫也该到了吧！

战不群眯着眼看着外头高挂的艳阳，才立春太阳就那么大，看来今年夏天会很热啊！

他咧嘴一笑，有些幸灾乐祸。等姊夫一到，事情就会越来越好玩了。

春雷一响，撼天动地。

闪电划破黑夜，不一会儿，大雨直直由天而降，淅淅沥沥打在屋瓦上。

窗外雷声轰隆，烛火被风吹得有些许晃动，杜念秋将木窗关上，方回到床边守着赫连鹰。

一夜夫妻百日恩，何况他俩不只有一夜夫妻情而已，说不担心他是不可能的。

凝望着他沉睡的面容，这是重逢后，她第一次能不动气的好好打量他。

依旧是剑眉挺鼻，黝黑的皮肤被风沙吹拂得有些粗犷。他的脸孔因为岁月增添了几条细纹，看起来不觉苍老，却似乎变得更加严苛了。胸膛上除了新添的两道刀伤，似乎还有些新新旧旧的伤痕，不再像当年那般干净，她甚至搞不清楚哪条才是那道被女人砍伤的刀痕。

老天，这男人究竟是过着什么样的日子？她无聊的摊开他的手掌，只见其上满是厚茧，粗糙得不像是个大老爷应该有的手掌。虽然她自个儿也好不到哪去，但她是在客栈做活，这男人又是为了哪桩？她记得他以前虽也帮忙下田盖屋，可也没见他手掌粗成这样。

他既是沙漠之王，怎地身上那么多伤，看起来倒像是干了十四年的奴隶般。这男人怎就不懂得好好照顾自己？怪了，她在心疼个什么劲？他不懂得照顾自己，关她杜念秋什么事啊！可她心里头就是怪怪的，一阵阵的难受。

她本以为自己早就不爱他了，但下午见着他满身是血，她慌得不分青红皂白在大街上就对人动起武来，现在看他动也不动的躺在床上，她才敢向自己承认，她不想他死，她还爱他。

她还爱他呵……杜念秋无奈的握着他粗糙的大手，不由得哀叹自己愚蠢的心。

没有爱，哪来的恨呢？因为爱的真切，才会恨的深刻。如果不是因为爱他，她又怎会十四年来未曾取下黑玉石？如果不是因为爱他，那天昏倒时又怎会怕他恨她？如果不是因为爱他，她又怎会有如泼妇骂街般和他争吵？他说的没错，她确实是在嫉妒，嫉妒那些十四年来陪在他身旁的女子；她甚至有些嫉妒兰儿，因为他想纳她为妾。若不是她阴错阳差的帮了兰儿逃婚，兰儿早成了他的小妾了。

“还要我回去做什么呢？”她痛苦的望着他沉睡的面孔低喃，“就算你终于知道十四年前是场误会又如何？景物不再依旧，人事也早已全非了啊。”流逝的青春岁月不能重来。她已经不小了，要是哪天再来个天大的误会，她怕自己会受不了再一次心碎的打击。再者，她也不愿和人共事一夫。如果不能完全的拥有，她宁可一辈子就这样过下去。

就是因为早有了独身一世的念头，她才会跑到玉泉镇上开客栈，一是远离长安的是非，二是不想师兄们养她一辈子。虽然他们不介意，但她宁可自己赚钱，至少她不会终日无所事事。

温柔地将他额上的汗水拭去，她幽幽的又叹了口气。她到现在都还弄不清，为何她就是无法爱上别人。这十几年她也遇到过不少男人，像萧大哥就对她很好，再不然她那几位师兄都不错——二师兄除外，他太花心了。其它还有些商旅，甚至玉泉镇上的陈员外都曾多次派媒婆来谈续弦的事，可她就是对他无法忘情。

除去最后那天，她嫁给他的那三个月，天天都过得很开心。他很宠她的，就算当时她年纪尚轻、不懂事，都能体会到他的温柔。

静下心来想想当年的事，其实也不能全怪他；当时若换做是她，她也

会误会的。只是她性子太烈，又太过年轻，才导致了这场别离。

但现在再想这些又有何用？他的心若还在她身上，又怎会纳妾？就算她还爱他又如何，徒惹自个儿伤心罢了。

唉，等他身子好些，她再静下心来和他好好谈谈吧，说不定他还落得轻松呢。

雷雨来得急、去得快，没多久便停了。

夜渐深，烛火燃尽，杜念秋倚在床边，没多久也睡着了。

有了个有钱有势的老爹是什么感觉？他以前是没想过啦，但这会儿瞧着身后那群跟班，石头就忍不住大皱眉头。

烦啊！打昨儿个他那爹被青焰堂的杀手砍伤之后，他走到哪儿，这些人就跟到哪儿。

这象话吗？他一个客栈的跑堂去买斤猪肉，屁股后头就跟了一串人粽，个个手提大刀、横眉竖眼的，把卖猪肉的老王吓得还以为这些人是来抢劫的。

凭他的轻功想甩了他们是轻而易举的事，但那不过是一下下的自由而已，因为他还是得回客栈做事，只是白白浪费脚力。

但这样让人眼前跟后，这边一声少爷、那边一句少爷的，叫得他都快烦死了！

想擦个桌嘛，就有人抢着做；他才要拿扫把，地就让人扫好了；去打扫马厩，那里面干净得能让人睡觉了。这不行、那不成的，他去找他老娘总行吧？没想到才走到老娘门前敲了两下，就被二师伯给拎回前头去，说什么别进去做灯笼。

他才要问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却见兰儿的老毛病又犯了，两只眼瞧着刚好走近的男人。她一只手紧抓着埋头想理清帐本写些啥东西的戚小楼，仿佛生怕她会不见似的。忽然，某位大汉走到柜台前，就见她吓得脸色更白，一副要昏倒的模样，戚小楼却半点也没发觉，仍在研究那本帐簿。

石头真是看不过去了，直接走过去皱着眉问那汉子，“你有什么事？”“少爷，咱想和这位姑娘拿些纸笔记记兄弟们的赌债。”大汉指指在和刘叔玩骰子的那一桌。

石头走进柜台内拉开抽屉，拿出文房四宝，“拿去。”大汉接过便回桌去了。兰儿一脸感激的望着石头，想道谢又说不出口。她怕死了这些长相有些凶恶的大汉，还好他过来了，要不然她肯定会吓哭的。

“你别一副快昏倒的样子，他们又不会吃了你！”“我……我不是故意的。”兰儿眼眶一下子蓄满了泪。从小在宫里长大，周围都是些女人，唯一能见到的男人皆是太监；他们个个白白净净、动作秀气，哪像这群男人般粗鲁的紧，他们又长得这么凶恶，她会怕嘛。

真受不了这爱哭鬼！石头瞪她一眼，转身要出柜台，却见她原本紧抓着戚小楼的手改抓着他的衣襟，睁着水汪汪的大眼，可怜兮兮的道：“别……别走，我好怕。”石头本想不管她，但见到她一脸苍白，他忽然改变心意，抓着她的手将她拉出柜台。

“做……做什么？”“到外面晒晒太阳，你脸色太白了。”他抓着她走出客栈，屁股后头又跟上了一大票人粽，一笔人便浩浩荡荡的出门晒太阳去。

战不群躺在屋顶上瞄了眼石头和兰儿，懒洋洋的打了个呵欠。那小子进步多了嘛，就不知老大和嫂子那边进展如何？照老大那怪物般的体格和恢

复力，今早就该醒了，但一早上就不见屋里有啥动静，该不会他们终于互相宰了对方吧？希望不会啦！要不然他拿什么向老夫人和姊夫交代。

呵 - - 嘴巴张得老大，战不群又打了个大大的呵欠，眼角挤出一滴泪。  
春天哪，真是睡觉的好季节。

赫连鹰从昏睡中醒来，一睁眼就见着她趴在床边睡着了，小手还和他交握着，温顺得像只小猫。

他欲坐起身，胸口的伤却让他痛得龇牙咧嘴，杜念秋立刻惊醒过来。

“你爬起来做什么？”她连忙扶住他，免得他扯裂伤口。

赫连鹰被她温柔的语气吓了一跳，这女人真是昨天让他气到差点吐血的泼辣女吗？怎么态度差那么多？“念秋？”他狐疑的唤她。

“什么事？”杜念秋正检查他胸前的伤口，心不在焉的回答。

“你是不是病了？”她闻言抬头看他，无力的问：“你希望我病了？”这男人怎么像他儿子一样，动不动就咒她病了。

见她有气无力的模样，赫连鹰一阵心疼。记忆中，她向来都是精气神十足，这会儿她安静下来，他反倒开始感到不安。突然，他伸手握住她贴在他胸膛上的小手，气息不稳的问道：“还恨我？”“事情都已经过去那么多年，回想起来也不全是你的错。我不想和你吵了，也无所谓恨不恨。”杜念秋抽回手，面无表情的替他换药。

听她这么一说，赫连鹰心中的不安反而升得更高。不过他这会儿已懂得以退为进，不敢再逼她和自己回去，只问：“那小子叫什么名字？”“齐傲。齐家治国平天下的齐，高傲的傲。”“为什么姓齐？”还好不姓萧，不然他大概会当场抓狂。

“他的小命是师父救回来的，便让他跟着师父姓。”“你师父？”他想起那把凤凰匕首和玉簪。

杜念秋看了他一眼，才道：“你应该认识的。我师父是齐白凤。”齐白凤？！赫连鹰脸色一变，“你.....”她早知道齐大侠和爹的友好关系，难怪当年一再瞒他。难道她从一开始就没打算留下来？！

“我从来没说我要嫁你。”她一脸平静的将他的伤口包扎好。“你伤好后就回黑鹰山去吧，儿子可以和你回去，我只希望你能让他有空回来看看。至于兰儿，恐怕不能让你纳她为妾，她体弱胆小，无法适应沙漠高热的气温。我想你黑鹰山大屋中也不差她一个小妾。”他皱眉看她，“你到底以为我纳了多少妻妾？”从见面到现在，她已经不只一次提到这点了。

杜念秋倏地站起身来，火气又有点上升，“我没兴趣知道！”“只有一个。”见她那模样，赫连鹰的心情突然好起来。

杜念秋握紧拳头，眼底冒出火花。天啊，她好想冲到黑鹰山去掐死那女人，叫她少碰她的男人！

“她很漂亮，娘和月牙儿也很喜欢她，我相信她会对儿子很好。”赫连鹰好笑的打量她强扯出的微笑。

“那很好啊。”杜念秋努力镇定的倒杯茶喝，其实心里早已嫉妒得快发疯了。

“你不想知道她是谁？”“不想！”她砰的一声将茶杯放回桌上，随即转身往外走，妒火冲天的甩上门，却还是听见他的声音从门内传来。

“她叫杜念秋。”赫连鹰话才说完，就听见她在门外踢到花盆跌倒的声音，

忍不住哈哈大笑。

该死！那说谎不打草稿的男人，简直就是个超级大王八！

听闻他的笑声，杜念秋又羞又气又尴尬，赶忙红着脸爬起来转回屋里，希望没人看见她这副蠢样。

“你说那话是什么意思？”害她一个失神跌了个鼻青脸肿。

“过来，你脸上沾了泥巴。”他答非所问。

“哪里？”她听话的走到床边，小手还不停的在脸上摸，想擦掉脸上的泥。

“过来一点，我帮你弄掉。”她将脸凑过去，赫连鹰突然伸手揽住她的颈项，将她拉到身前热吻。

真是的，她怎么老上他这种当！杜念秋被吻得措手不及，想推开他却碰到他胸前的伤口。岂料他闷哼一声，竟然还死不肯放，教她推也推不下手，怕他伤口裂开了，只好任由他去。

两人越吻越热烈，老半天停不下来，欲火直直向上攀升，颇有燎原之势。

赫连鹰大手隔着她的衣衫揉搓她高耸的双峰，引得她娇喘连连，“你……不可以这样。”“为什么？”他啃咬舔舐着她细致白滑的耳垂和颈项，双手快速的解开她的衣带。

她伸手想阻止他，可是他滚烫的双唇已来到衣衫大开的胸前肆虐，引发她阵阵快感，而他的手更是不知何时扶住她的娇臀，将她挤压向他的欲望。

“天……”她红着脸仰头紧攀着他的肩头，发现自己不想放开他。

“你身子好软，我想要你想得快疯了。”赫连鹰在她双峰颈上都印上他的烙印，虽然他觉得胸膛都快裂开了，却执意要她，黑瞳中满是高涨的欲火。

“不要这样……你的伤……”杜念秋浑身发热，虽然理智知道不行，身体却离不开他。老天，她快不行了。她骂他是色狼，那她这浪荡的模样是什么？色女吗？“你在上面就行了。”杜念秋羞得连胸前都红了，“不要。”赫连鹰哪管得了那么多，大手一举，硬握着她的小蛮腰，帮她跨坐到自己身上。

“坐下。”“不要啦！”她跪着想移开，他双手却扶着她的腰，不让她离开。

两人正僵持不下时，外头突然传来石头的叫唤，“娘，你醒了没？”杜念秋吓得膝盖一滑，就这么坐下去了。

两人双双倒抽口气，杜念秋要起身，却看到赫连鹰涨红着脸低声道：“别动！”“他要进来了。”天啊，她要被儿子捉奸在床了！

她紧张之下又移动到小屁股，赫连鹰忍不住呻吟了声，“该死，别动了！”“我没有！”她小声的抗议，忽然神情一变，低声问他，“你以前也是这样呻吟的吗？我怎么没印象？”老天，这女人！儿子还在门外，她竟然问这种问题！

“娘？”石头突然敲起门来。

她闻声又紧张的动了一下，赫连鹰差点就要出声，忍不住咬着牙向上一顶。这女人真他妈欠骂！杜念秋惊喘一声，忙以手捂嘴。

就在两人都快撑不下去的时候，冷如风的声音跟着在门外响起，没两下就将石头带走了。

床上的而人同时松了口气，赫连鹰这下再无顾忌的挺腰直捣黄龙，将她一次次的送上欲望的高峰。

欢愉过后，杜念秋香汗淋漓的躺在他身旁，“喂，你还没回答我，为什

么我没听过你呻吟哪。”“因为你叫得太大声了。”他真是服了这女人了。

“什么？！我才没有！”她红着脸打他胸膛一下，却摸到他伤口渗出的血。

杜念秋忙拉好衣服坐起来，只见他伤口上的布全染成了红色，忙帮他清理起来，嘴里边骂道：“你这人有病，你知不知道？”他痛得脸色发白，“什么病？”“色狼病！”她白他一眼。受那么重的伤还要和她上床，他脑袋真是有问题！

还好伤口没被扯裂，只是流了点血而已。

赫连鹰邪邪一笑，“我只对你犯病。”杜念秋蓦地又红了脸，“少胡扯！你昨儿个不是说要上百花楼去？”“我要真上了百花楼，你不拆了人家招牌才怪。”杜念秋听了倒是没否认，只不过哼了一声，继续更用力的包扎他的伤口。

赫连鹰只能咬紧牙关忍受，同时怀疑自个儿的脑袋有问题，要不然他怎么会爱上这个别扭善妒、脾气暴躁的母老虎？和这女人在一起三天，比他十几年来过关斩将、冲锋杀敌还要累。下次哪个部族再闹事，他干脆将这女人往阵前一放，光靠她那张小嘴就可以让对方气到吐血阵亡了。不过……他双眼盯着她傲人的身段，首要条件是先将她全身上下包起来。

该死，他又想要她了。她衣服没拉好，弯身时衣带又松了，诱人的景色看得他血气全部倒流，立时头晕目眩——没办法，这两天失血过多。他看他再这样下去，非死在她床上不可。

杜念秋羞得忙将罗衫再度拉好，却见到他下半身竟然又在被子下挺起来了，忍不住念道：“要死了你，真是无可救药！”禁欲了十四年，他会这样才叫正常！赫连鹰一扯嘴角，苦笑道：“你快把衣服穿好。”“要你讲！”她这次可是好好将衣带绑紧了，免得又给他白白看去。

## 第八章

“你怎么会变成强盗？黑鹰山缺银子吗？”杜念秋拿刀削着二师兄不知从哪家姑娘那儿弄来的水梨，边问赫连鹰。

“谁和你说我是强盗？”他斜靠在床头，悠哉的看她双手轻巧的使刀削梨。

杜念秋瞥他一眼，“江湖传言啊。”“江湖也传言我绿眼红发、头上长角、吸血过活，你怎么不信？”“谁说我不信，师父说天山以西的人，真有一族是长这样的，那里的人都叫他们吸血鬼。北方还有一族，生得金发白肤，还爱吃带血生肉呢。”她眉飞色舞的形容，也不知是真是假。

赫连鹰听了嗤之以鼻，将话题拉回。“我没有当强盗，只是行商经过丝路每遇部族战乱，若不自保便要亏钱。”他跟着简单告诉她事情的前因后果——黑鹰山的商旅几次打了胜仗，也不知怎地，传言却说他们抢劫军队；大概是输掉的将领丢不起输给普通商旅的脸，才造谣生事。

后来西域不少国家都曾派人攻打黑鹰山的商队，却每每锻羽而归；他一发火，再加上当时四处找不到她和萧靖，干脆带着手下直接杀进各部族，这才造成传言越演越烈，到最后一发不可收拾的地步。因为他在沙漠中神出

鬼没，每战皆捷，吓得那些族长君王全自动送上贡品，一致尊他为沙漠之王。

“你身上的伤是打仗弄的？”杜念秋切了块水梨插在刀上给他。

赫连鹰还没回答，战不群就从门外进来多事的道：“老大他啊，有次为了救个兄弟，自动送上门让人砍了十几二十刀，要不是逃出来时刚好遇到了西去采药的齐白凤大侠，他早在沙漠中成了干尸了。”杜念秋听了脸一白，手中的刀差点握不住。几年前师父曾在大漠中救了个多年不见的世侄，说是弥留了三天差点没救起……没想到竟然是他。

看她吓得脸都白了，赫连鹰警告的瞪了战不群一眼，轻握住她的手道：“你别听他胡说，那伤没那么严重。”他当时都避开要害了，只是不小心失血过多而已。

“你这个笨蛋！你要是真死了，那我怎么办？”她气得拿刀指着他臭骂。

赫连鹰听了心头一乐，“你不是说你恨我？我死了不正好。”“你——”杜念秋差点一刀丢过去，幸好她还残留了一滴滴理智，紧急缩回右手，左手削好的水梨就丢了出去，“笨蛋！你去死好了！”跟着便气冲冲的甩门出去。

还好他伤的是胸不是手。赫连鹰稳稳的接住水梨，不爽的瞪着战不群，“你为什么不能闭上你的嘴，安静一天？”“老大，把嫂子气出去的可是你自己，怎么可以怪到我身上。”战不群拿起桌上没削过的水梨随便在衣服上擦一擦，便喀吃喀吃的吃起梨来。他大手拉了张凳子，跷着二郎腿对装病的赫连鹰念道：“伤好了，就别老赖在嫂子床上。你们俩都已经关在屋里七、八天了，这客栈又不大，每晚上就听屋子里传些怪声音，兄弟们个个忍不住轮流向百花楼报到。镇上的人久不见嫂子，还以为客栈换了外头那疯丫头当老板娘了。我知道嫂子身材好，你们又分离了十多年，但这样也未免太纵欲过度了——”战不群的“建言”才说到一半，突然见到赫连鹰不怒反笑，直觉大事不妙；一转过身，果真见到杜念秋站在身后。

“嫂子，哈哈……你怎么回来了？”他假笑几声，额头直冒冷汗。

“你刚刚说谁纵欲过度来着？”杜念秋皮笑肉不笑的问，右手的刀子还闪着寒光。

“没有，我是说那些兄弟们。不过你放心，我会教他们收敛点，别成天跑百花楼。

嫂子你慢坐，多休息，我到前头帮忙去！”战不群汗如雨下，落荒而逃。

一群王八羔子！杜念秋气得快吐血，一回头又见赫连鹰满脸的笑。“还笑！都是你害的，你还笑得出来！”因为他的关系，她现在已经变成玉泉镇上千夫所指、万人唾弃的荡妇了。

玉泉镇上每个人都以为她是个寡妇，结果那天他光着膀子冲出客栈，她火冒三丈忘了理智地和他对骂，那时流言就已满天飞了；结果下午又发生了他被青焰堂暗杀的事，她又为他和一群男人大打出手，到了晚上，传言更是不堪。

然后他这几天又……反正她的名声已经被他弄得臭到不能再臭了！方才她气冲冲的到了前头，却见想娶她做继室的陈员外抓着石头逼问她是不是真藏了个男人，害她急忙又跑回来，才会听到战不群那大胡子说的话。

天啊！这下教她怎么继续在玉泉镇做人？若不是这群男人个个长得凶神恶煞，她相信白胡子镇长老早带人杀上门来兴师问罪了。

不行，她得赶快补救才行。杜念秋看着赫连鹰那张笑脸，忽然想起方才战不群说这男人伤早好了的话。她本来就已经在怀疑，现在更加确定他的

伤早就好了。之前她就知道他的伤口早就结痂了，他却老说他的内伤还没好，硬是赖在她床上。

“你这王八蛋立刻带着那些家伙搬出客栈，听到没有？”赫连鹰闻言，笑容立时僵在脸上。他还以为这几天下来，她会比较软化，看来希望又落空了。

这女人真不是普通的麻烦哪！

“你到底想怎样？”他都已经表明他只娶了她一个妻子而已，她居然还想赶他出去，那这几个晚上她把他当什么？消火纵欲的工具吗？“想和你那群手下搬出去！我是个寡妇耶，现在被人说窝藏男人，我的名誉已经被你们搞得荡然无存了，你教我以后怎么在这地方做生意，难不成教我喝西北风去？！”赫连鹰才要说话，突然一阵敲门声响起，戚小楼兴奋的声音从外头传来，“大娘，前头有好多人找你！”完了完了，看来是白胡子镇长带人来批斗她了。杜念秋一跺脚，瞪赫连鹰一眼，“都是你害的啦！”现在她真想找个洞躲起来，啥事也不管！

“大娘，你见不见客啊？外头的客馆正和镇上的人大眼瞪小眼呢。”“来了。”她能不见吗？人都已经来了，她躲得了一时，也避不过一辈子。

杜念秋垮着脸，认命的提裙到前头去面对那些个自认为“纯朴”的镇民。

赫连鹰对她那副愁眉苦脸感到好笑，径自下床提剑跟了出去。

来到前头，就见两方人马各据一头，中间像是隔了楚河汉界。白胡子镇长那边是个个力持镇定、正襟危坐，桌下的两只脚却不受控制的猛发抖；另一边以战不群为首的黑鹰山大汉们，腰间提着亮晃晃的大刀，一脸凶神恶煞的瞪着那群胆小的镇民，活像山贼强盗。

杜念秋头痛的深吸一口气，上次他们来是为了冬月和大师兄，没想到事隔没几个月，这些镇民再到她这儿，她却成了被兴师问罪的对象。这报应也来得太早了吧？挂上虚伪的笑容，她轻移莲步晃过去道：“哎哟，张镇长、陈员外，还有诸位乡亲，今儿个怎么有空一块儿来咱家这儿啊？”赫连鹰在她身后看了，拚命忍住想把她抓回来的冲动。他得看看这女人又想玩什么把戏。

“我……我们……听说你……房里藏了个男人。这……不是不让你再嫁，但……这些人……来……来路不明，镇上的人……有……有些担心……”白胡子镇长不开口还好，一开口话都讲不清楚。

一旁的陈员外顾不得那么多凶神恶煞环伺在旁，硬是鼓起勇气抓着她的手道：“大娘，那些流言是假的，对不？我看你这客栈还是收起来吧，你一个女人家能成什么事！这会儿客栈住了那么多男人，可坏了你的清誉。你就嫁给我吧，我虽然年纪大了些，但不会亏待你的。”这男人好大的胆子啊！

黑鹰山一干人等全部转向赫连鹰，只见他一脸铁青，脸颊开始抽搐。若眼神可以杀人，那姓陈的员外早死了不下十次。

“陈员外，你别这样。”杜念秋抽回手，尴尬的对他笑了笑。这人是挺好的，但她实在对他没啥兴趣。

她竟然还敢对那男人笑！赫连鹰一把将杜念秋抓回来，对那些胆小又爱管闲事的镇民道：“赫连鹰在此多谢诸位乡亲关心。不瞒各位，念秋实为在下内人，石头则是在下小儿。在下为一名商旅，这些人皆为在下家仆，非

来路不明人士。当年在下行走丝路出了一场意外，内人以为我死了，所以才带着小儿迁往他处，并以寡妇自居。在下生还后，历经十数年才辗转寻到此处，日前因故受伤，才未早些告知众乡亲，以致生此天大误会，还望诸位见谅。”这一席话让众镇民张口结舌，陈员外因此大受惊吓，忙望向杜念秋，“……他真是你相公？！”这男人说谎真是不打草稿！杜念秋听了赫连鹰的话为之气结，却不能反驳半句，要不然她可就真的会死得很难看了。于是她只能抱歉的对陈员外点头。

她一点头，第一个覆额称幸的便是白胡子镇长。说实在话，他此次进悦来客栈可是被镇民给逼进来的，早抱着老命可能不保的心理准备；这会儿弄清楚是人家夫妇团圆，可不是什么男盗女娼、通奸窝藏的，心上大石立刻落了地。

“大娘，那可真是恭喜你们夫妇团圆。既然这样，那我们也不便多打扰了。”镇长说完便赶紧带头回家去。

“诸位慢走。”赫连鹰硬架着强颜欢笑的杜念秋将他们送出门。

陈员外被其它人带出门时，还一再猛摇头，无法相信这个事实。好不容易一干镇民全走了，杜念秋立刻笑容一收，母老虎的脸孔又冒了出来。

“赫连鹰，你是什么意思？被你这样一搅和，教我以后怎么收尾啊！”她烦躁的抱胸踱步，这下他们势必得多留一阵子了，真是一团混乱。

“我们本来就是夫妻，你要收什么尾？”她到底在别扭什么？他们是名正言顺的夫妻，又不是什么奸夫淫妇，她为何就是不肯承认这所有人都知道的事实？“收什么尾？！又不是你要在这儿住一辈子，你当然不会介意。过几天你们拍拍屁股就走了，到时候你教我拿什么跟那些老古板解释！说我家相公又出意外死了吗？”杜念秋气得破口大骂。

“我回去你当然也得跟我回去。”赫连鹰被她激得脾气也来了，声音不觉又大了起来。

“你听不懂我说的话吗？我不会跟你回去！我、不、回、去！”她已经重复很多遍了，这男人难道都把她的话当耳边风吗？“为什么？”他怒目瞪视着她。她究竟还要他怎么样？误会已经解开了，她也亲口说不恨他了，这两天两人也算恩爱异常，他就是不懂她到底哪里有问题！

因为你不爱我！杜念秋张嘴要吼却及时打住。她看着他，双眼一红，耍赖道：“不回去就不回去！你管我为什么！”正当这两人吵得精采，众人一句话都不敢插口的时候，客栈门口来了名风尘仆仆的男子。内功深厚的他从进了这条大街就耳尖的听到这两人争执的声音，到他下马时，刚好就听见杜念秋的耍赖言词。

这么多年了，她一样还是不讲理，他也一样独断独行。幸好石头那小子未像他爹娘一般顽固。男子扬起嘴角摘下遮阳的斗笠，踏进客栈。

石头正好从后院进门，欲阻止当着一屋子人面前吵架的爹娘，一抬头就见到门口那名书卷味十足的男子。

“干爹。”石头这声干爹可立刻吸引了所有人的注意力，众人齐向门口望去。

“萧大哥！”杜念秋立时张大了眼。老天，这家伙怎会挑这时候出现！

赫连鹰看到萧靖却绿了脸。

“多年不见，你不会真忘了为兄吧？”萧靖笑容可掬的问候赫连鹰，丝毫不介意他那张臭脸。反正他这义弟十多年前也从没给他好脸色看，他早习

惯了。

哇！大娘的行情可真好，刚走了位陈员外，现在又来了个白面书生，身边还有个分离十多年的相公。戚小楼看戏似的趴在柜台上，看看大娘，再瞧瞧这一黑一白、一冷酷一温和的两名男子，忽然开口问了个问题。

“大娘，你们要不要先吃饭再继续啊？”一干人听了差点昏倒，完全被她打败。

可是因为也没人反对，戚小楼便拉着兰儿自动自发的到厨房帮刘叔做菜，没两下子，众人还真的吃起饭来…… 咦，现在到底是啥情况？冷如风好不容易离开温柔乡回客栈找饭吃，岂料一进门就看见师妹左边坐了个笑容满面的萧靖，右边坐了个脸上结冰的赫连鹰，而厅里每张桌上都摆满了饭菜，每桌都坐满了人在吃饭，却连个说话的声音都没有，气氛僵硬得像在治丧。

“有谁死了吗？”回答他的是一阵寂静。

喂喂喂，他问了个问题耶！怎么这些人全哑了，连点反应都没有？冷如风挑起眉，就见到戚小楼那疯丫头对他挤眉弄眼的，示意他过去。

等他到了她眼前，戚小楼才很小声、很小声的对他说：“刚刚有人向大娘提亲耶！”冷如风小胡子一翘，坏坏的看看师妹那一桌，也压低声音，“是那个姓萧的吗？”乒啷一声，赫连鹰手中的瓷杯突然破了，所有人皆吓了一跳，但随即又假装没事，安静的继续吃饭。

戚小楼偷瞄他们一眼，以为只是凑巧，便小声回答：“不是啦！是镇上那个和大娘提过很多次亲的陈员外。怎么，那位姓萧的书生也向大娘提过亲吗？”“应该有吧。”冷如风贼兮兮的小声回答。

破碎声再次响起，这次大家早有心理准备，没有一个人抬头，只是拚命的塞饭——虽然这种气氛下，根本就食不知味。他们现在只希望那少根筋的疯丫头和冷如风能闭上尊嘴，不要再刺激某人了。

谁知道戚小楼还蠢蠢的不知道自个儿和冷如风的耳语全让人听了去，竟然张嘴还要再说——“我吃饱了！”战不群当机立断，抢在戚小楼前头开口，让人吓出一身冷汗。

“我也吃饱了。”石头跟着道。在这种情况下谁吃得下去，更何况是向来胆小的兰儿。他从方才就一直在注意她，只见她僵坐在椅上，连粒米都未沾唇。他实在看不下去了，只得抓着她离开这里，要不然这笨女人不是饿死，就是僵硬而死。

石头拉着兰儿一走，其它人也像逃难似的，不一会儿就走了个空，只留主角那一桌和死爱看热闹的戚小楼及心怀不轨的冷如风。

冷如风挟了片凉笋放入嘴里，和戚小楼像看戏一般，正大光明的盯着那三人看。

“小胡子，你觉得大娘会选哪一个啊？”小楼又偷偷的和冷如风咬耳朵。

啪啦！这次是瓷盘裂掉了，不过是杜念秋眼前的那一个。看来师妹也快抓狂了。冷如风玩得正高兴，怎么可能停下来。他又回问戚小楼，“要是你的话，你会选哪个？”没想到戚小楼还真的打量起萧靖和赫连鹰；她认真的考虑半晌才道：“我不知道耶。”

他们两个是都很帅啦，但那个姓萧的一直笑，脸又白白的，好象不怀好意的曹操。那大娘的相公好凶，脸虽然黑黑的，但看起来又像土匪一样。我可不可以两个都不要啊？”此话一出，立时让那两个男人尴尬万分，杜念

秋却忍不住将一口酒全笑喷了出来，连冷如风都笑得直拍桌。

老天，这丫头真是有够天才！拿曹操和土匪来形容那两个人还真是有够贴切啊！

她实在不知该怎么办才好。

杜念秋烦躁的窝在厨房帮刘叔削马铃薯，心里快烦死了。

从萧大哥来到客栈那天起，赫连鹰就变得阴阳怪气的，成天挂着一张冰块脸。

她知道经过那天小楼和二师兄多嘴多舌后，他一定又误会她和萧大哥的关系了。但他却连问也没问，只绷着张脸，害她看了就有气，也懒得跟他解释。那萧大哥也不知是怎么回事，整天对她嘘寒问暖、大献殷勤，让赫连鹰看了去，脸色就更难看了。就这么恶性循环下，她被这两人夹在中间，都快被逼疯了。

想赶他们出去，她又赶不动；要骂人嘛，他们一个对她猛笑，一个就只知道绷着个脸，全都将她的话当耳边风，还是一天到晚黏在她身边。偏她现在又不能承认自己爱的是赫连鹰，要不然他一定更有恃无恐的绑她回黑鹰山去；但萧大哥又骂不走，加上二师兄和小楼老在一旁煽风点火，她都快气疯了。可她又不能发作，因为一发作就表示她好象真和他们俩有什么。

今天若不是她躲到厨房来，只怕那两人还要跟在她身边大眼瞪小眼。

“秋丫头，你把马铃薯削成那样是要给蚂蚁吃啊？”刘叔看着她手上那没剩多少的马铃薯大皱眉头。杜念秋闻言低头一看，心里头更闷了，老大不悦的将那只剩铜钱大小的马铃薯丢到一旁的木盆里。

“我说秋丫头啊，你这是在和谁闹别扭？你好好听刘叔一句，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我看那小子对你还不错，你这几年又老念着他，这会儿干啥和自己也和他过不去？”“谁……谁念他来着！”她一扁嘴，死不肯承认。

“没念着他，这些年那么多人来说亲，你怎么都不嫁？”他摇头笑她嘴硬。

“我……那是因为……我又不喜欢他们！”“那你当初嫁那小子，就是因为喜欢他啰？”“才……”杜念秋还没回答，突然就听见战不笔那破锣嗓子鬼吼鬼叫，“被抓走了？！”

你们他妈的是干什么吃的！这点小事都干不好！”杜念秋心一慌，赶忙到了前头，“谁被抓走了？”戚小楼一见到她，便泪眼婆娑、哇啦哇啦直叫，“大娘，石头和兰儿被两个坏人抓走了啦！我们本来一起出去的，我才停下来买把青菜，一回头就冒出来两个坏人要抓石头。他们还想把兰儿杀了，石头为了救兰儿被砍了一刀，几位大哥们想救人也被打伤了。

后来那些坏人丢了颗会冒烟的东西，烟一散他们就不见了……”杜念秋一听，呼吸一窒，腿一软，差点站不住。忽然间，她身后多了个宽厚的胸膛，厚实的大手扶住她的腰，冷静沉稳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有多少人跟上去？”“三个，其它兄弟全挂了彩。”战不群神色不善，这次他非把那狗屁青焰堂给拆了不可！

“查出对方落脚的地方后，教他们先别轻举妄动。”“可是老大，小子他怕——”战不群还要再说，却被刚到的冷如风打断，“青焰堂的杀手既要杀了石头，就不会抓石头回去。他们是要利用石头来威胁赫连鹰，所以石头暂时是不会有事的。”杜念秋闻言，白着脸回头问赫连鹰，“真的吗？”赫连鹰

身子一僵，这女人难道以为他会拿儿子的命来玩吗？但看她眼中蓄满了泪水，担心得全身都在颤抖，他又火气全消，将她揽到怀中安慰，“放心，我不会让他有事的。”杜念秋将脸埋到他怀里，忍不住泪如雨下。

烛火被风吹得闪烁不定，赫连鹰将妻子抱在腿上拍哄。她脸上犹有泪痕，双手紧紧抱着他的腰，好象他是救生圈一样。

“别哭了。”不敢相信这女人竟然从下午哭到现在，他差点被她吓坏了。从来没见过她掉过一滴泪，没想到一哭就一发不可收拾。

那时他求救的看向冷如风和战不群，谁知道战不群早跑得不见人影，冷如风则被戚小楼抓住，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擦在他白衫上，他根本就自顾不暇。后来萧靖一进门，手还没伸出来，他就抱着念秋进房，宁愿自个儿抱着她，任她将他的胸膛哭成一片泪海，也不要让那家伙碰她一根秀发。直到现在，她好不容易才有打住的样子。

杜念秋侧着头靠在他肩上，沙哑的道：“他刚出生的时候好爱哭，一定要人抱着才要睡觉，每次一离手就哭得震天价响；一直到三岁多了，他都还爱黏着我。刚来玉泉镇时，有阵子很忙，那小子仍爱跟前跟后，结果不小心从楼梯上跌了下来，碰了满头的血；我吓得抱着他一直哭，倒是他一滴泪也没掉，还反过来叫我别哭...”她哽咽一声，“你知道吗？从那次之后，他就没再哭过了。”赫连鹰闻言更是心疼，不由得收紧双臂。这傻女人何苦要带着儿子独自走这些冤枉路，真是的.....“别家的小孩在玩骑马打仗的年纪，他却自动自发的帮忙客栈里的事，小小的个头还没桌子高，就已经懂得生火打水弄粮草。我知道我不是个好娘亲，明明留在长安可以让他过好一点的生活，却硬要来这儿开客栈，可那小子从来没有抱怨过。到外面别人欺负他没爹，他便和人打架，回来又怕我知道了难过，老是骗我说是他自己不小心跌倒。

我又不是笨蛋，怎么会不知道.....为了这件事，我本来真的要找个人嫁了.....”赫连鹰听到这里可紧张了，脸一沉便要发作，却听到她接下去说：“可是萧大哥那时已经娶了，大师兄又为情隐居山林，二师兄流连花丛中，三师兄又还跟在师父身边；其它人石头都看不顺眼，最后就不了了之了。”赫连鹰一听差点傻了，他不自在的清了清喉咙，“萧靖娶了？”那他这几天不就是在吃干醋？！

“是啊，我没说过吗？他带我回中原后，知道你一时不会消气，便去了趟江南游玩，在那儿遇到了海龙战家的大小姐，没多久就成亲了。”这下赫连鹰可真变了脸。海龙战家的大小姐不就是战不群唯一的姊姊！那混帐该不会一开始就是萧靖让他到黑鹰山的吧？赫连鹰眯起眼，越想越觉得有可能。若真是如此，那家伙显然一开始就知道念秋人在何方，这几年来却半点口风也不漏！

他X的，他非宰了战不群不可！

## 第九章

“冤枉啊，老大！我刚开始是真的不知道啊！你又不是不知道，我几年前和我家老头大吵一架就没再回去过，怎么可能知道那男人婆嫁给谁，更不可能故意不告诉你嫂子在何方啊！”战不群才接到手下传回来的消息，赶去见赫连鹰，却瞧他面色不善的瞪着自己，就知道事情穿帮了。

“我也是看了他手上戴着家传龙戒才知道他是我姊夫的。”这点倒是真的，只不过时间要往前推个三年就是了。真的知道姊夫和老大的关系，还是几个月前收到他那粗鲁的姊姊寄来的信才得知的。他才要去通知老大，长安却传来老大找到嫂子的消息，他吓了一跳，忙和老夫人说去，老夫人要他先行前往中原截住老大，告诉他事情真相，并写信通知姊夫帮忙把媳妇追回家来。谁晓得他姊夫皮太痒，硬是在人家夫妻中凑上一脚，害得他生怕和姊夫的关系被老大发现，成天过得心惊胆跳的。

赫连鹰瞪他一眼，瞧他手上拿着信鸽的小竹筒，才道：“找到青焰堂杀手落脚的地方了？”“是，在两里外的山上木屋中。”战不群松了口气，还好有这事引开老大的注意力，要不他这回可会被姊夫害惨了。

“石头有没有怎么样？”杜念秋心急的问。

“那些人帮他止了血，暂时没事。”“那兰儿呢？”“被关在一起，应该也没事。”赫连鹰又问：“对方有多少人？”“青焰堂主事的堂主、黑白判官和剩下的十三位杀手全到了。另外，弟兄们方才也在大门前收到这封信，说你要想见到小子，就明日卯时自个儿上镇外的十里亭，他们会把小子带去。”本来这青焰堂是没这么少人的，可是因为他们多次狙杀赫连鹰皆失败，早已十去其七，所以这次才会倾巢而出，并且用这种下三滥的方法，打算以人质威胁赫连鹰乖乖就范。

“你打算怎么做？”杜念秋紧张的问他。

“去救他。”赫连鹰答得轻描淡写，眼底却藏着杀意。这什么杀手堂成天追着他跑，本来他还不想赶尽杀绝，没想到他们竟然敢伤了他才认回来的儿子。既然他们想找死，他就成全他们！

杜念秋擦去泪痕，连忙道：“我也去。”“不准！”赫连鹰坚决反对，“青焰堂杀人不眨眼，你留在这儿等消息。”“他是我儿子，我要自己去救他！”杜念秋急得推他一把，便要往门外冲去。

“站住！”赫连鹰硬是将她扯回来。

“放开我！我要去救儿子！都是你，都是你害的！你为什么来？我辛辛苦苦怀胎十个月生的儿子，现在被你害得被人家抓去！他要是死了，你拿什么还我？我和儿子在这里过得好好的，好不容易把你忘了，你为什么来打扰我们？我恨你！”

“我恨你！你为什么不要滚远一点……”她红着眼，歇斯底里的对他又踢又打。

“念秋，你镇定点！”赫连鹰大喝一声，将她两手抓住，“他们要的是我，你若这样冲过去，会让他们杀了他的！”杜念秋睁着泪眼看他，“镇定？！我儿子要死了，你教我怎么镇定？”“他也是我儿子！”赫连鹰抬手抚着她带泪的容颜，沉声道：“记得吗？他也是我儿子。我会带他平平安安回来的。”听到他说的话，杜念秋纵身投入他怀中，抱着他痛哭失声。“对不起……可是我好怕，我怕我再也看不到他了……”“不会的，他是你和我的儿子，没那么容易就死了。别再哭了。”赫连鹰拥着颤抖的妻子，决定这次定要让青焰堂永世不得翻身！

四周伸手不见五指，兰儿只能听见自己啜泣的声音，还有就是石头微弱的呼吸声。

他背上的伤已不再流血了，那些人为了不让他死掉，替他点穴止血。但也只有这样而已，他们没帮他上药，就将他像块破布似的丢进地窖和她关在一起。兰儿流着泪在黑暗中摸到他身边，若不是听见他呼吸的声音，她还以为他死了。

手一触到他背上血肉模糊、还沾了些沙石的伤口，她害怕得泪水直流。其实她好想吐，但仍鼓起勇气边哭边帮他清理伤口上的脏东西。如果不是她太笨了，不知道跑快一点，他也不会为了救她而被那些人砍了一刀。都是她害的。

等她终于将他的伤口清理得差不多了，她想将自己的内裙下摆撕下替他包扎，怎奈力气大小，怎么都撕不下来；她心一急，泪水又是一串串落下。岂料她那咸咸的泪就这么好死不死的全落在石头背上的伤口。本来昏死过去的石头因为她刚刚清理伤口的动作就已经痛得快醒了，这下泪水一沾上身，更是痛得龇牙咧嘴。他一清醒过来就听到那要死不活的啜泣声，立刻就on知道背上那一阵阵咸水是她干的好事。“痛死了！笨女人，不要再哭了！”石头忍痛坐起来，咬牙切齿的咒骂。他要不是因为有伤在身，一动就痛得要死，他非敲昏她不可。

“对……对不起。”兰儿乍听见他的声音吓了一跳，赶紧将泪水擦掉，“我…我不是故意的。”“整天就知道哭哭啼啼的，你不哭会死啊！”兰儿鼻头一酸，泪又要掉下来，连忙用衣袖擦掉眼泪，“对不起……”“别再道歉了！”石头听了就火大。早知道让她被人砍了就算，他干啥还要转回去救她？这女人真是一点用也没有，就只会哭。光道歉有什么用，她一声对不起他就不会痛了吗？真是@#……这下兰儿既不敢哭、也不敢道歉，只能静静流泪再偷偷擦掉。

“我们到这地方是什么时候？”他在被劫回来的途中就昏过去了，现在又被关在——照这味道闻起来应该是地窖里，所以完全不清楚他们到底离玉泉镇多远。

“黄……黄昏。”兰儿还在努力撕她的衣裙，哽咽的回答。

那应该离镇上还没太远。虽然二师伯平时生活满糜烂的，但不可讳言，二师伯的确很有一套；只要他离开“酒色”两字，要寻到这儿应该不是难事。再者他爹也不像很没用的样子，好歹他也算当了他几天儿子，应该也会来救他的啦！

倒是老娘那冲动的性格教他担心。希望爹和干爹能阻止她——也许他不该奢望干爹，因为照这几天的情况看来，他爹似乎根本不让干爹碰娘一根寒毛，防干爹像防贼一样。

突然间，石头听到衣服破裂的声音。“你怎么了？”“你……你的伤……伤口，应……，应该包……包起来……”兰儿因为抽泣的关系而结结巴巴的。

石头有些愕然，突然问：“你撕哪里的衣衫？”这笨女人该不会撕自己的衣服吧？这地方是强盗窝耶，难道她想被奸杀啊！“内……内裙的。”兰儿吸吸鼻子，没那么想哭了。

内裙的？他忘了女人家的衣服有好几层。看来这女人没想象中笨嘛。

“我……帮你……包起来。”“你看得到？”他怀疑。

兰儿摇头，“看不到……但你不要动……把手抬起来，我还是可以用摸的帮你包好伤口的。”石头这次倒不再反对，听话的任她替自己包扎伤口。兰儿凑上前去将撕下来的衣裙环绕他的胸膛，他嗅到她身上传来的淡淡清香，她有些冰凉的小手摸上他的胸膛，石头突然觉得心里头怪怪的。

等她终于弄好时，他忽然良心发现的道：“别担心，娘和师兄他们会来救我们的。”“嗯。”兰儿点点头，比较没那么害怕了。

十里亭。

羊肠小径上浮着淡淡薄雾，此刻寅时刚过，天际云彩边缘泛起一丝淡红，日夜正缓缓交替。

小径边杂草丛生，不远处有着茂密树林。此时应是鸟儿高飞觅食之刻，却未见叽喳鸟鸣，只有一片死寂，连阵风都没有，彷彿此处是通往黄泉之路。

一名黑衣人踏上小径，缓步往十里亭行去。

蓦地，两簇青莹火焰冒出，像鬼火般飘浮半空。

哼，装神弄鬼！黑衣人毫不理会那诡谲的火焰，仍是往十里亭前进。

当黑衣人来到十里亭前，突然眼前又冒出肤色一黑一白的两名青衣人。青焰堂的黑白判官原来长这德行！黑衣人瞧着这两人的长相——一个像中了毒全身发黑的死尸，另一个像是营养不良、几年不见天日的肺癆病患。这两人还真像阴间恶鬼。

“死——者——何——人？”白判官以极其悲惨颤抖的声音发问。

“男子赫连鹰一名。”黑判官持判官笔在生死簿上打了个勾，音调极僵硬森冷。

黑衣人好笑的看着这两个打扮怪异的家伙玩着自问自答的可笑游戏。怪了，他以前怎么都不知道这门派的人这么好笑，要不然他早出来江湖上玩玩了。

实在忍不住了，黑衣人突然开口道：“这位仁兄，你确定死者是赫连鹰？”“死期已到，休再多言！”黑判官僵硬的开口，判官笔倏地朝黑衣人眉心刺去，欲置他于死地。

“哟，那么凶啊。这样不行喔，你还没回答我的话耶！一点礼貌都不懂。”黑衣人两脚不动，上半身向后一弯，避过了突袭的判官笔，嘴里还不忘调侃人家。

黑判官前刺不着，笔锋立即转下照戳，黑衣人仍是轻松闪过。旋及间，两人又过了数招，只见黑判官冷汗直流，不管他怎么攻击，就是碰不到黑衣人一片衣角，而黑衣人甚至没还手。到第十招时，黑衣人终于回了手，只听“啪”的一声，判官笔竟然断了。

只见一把白扇展开在眼前，扇面上似乎有只淡蓝凤凰若隐若现；黑判官还没瞧清楚，纸扇突地放平，他看见扇后一双带着笑意的黑瞳，下一瞬，他只觉脖子一凉，便真的到地府报到去了情势突变，一旁的白判官一下子反应不过来；他上一刻明明还见这人无法还手，怎地下一刻自己的同伴就被干掉了？“你不是赫连鹰！”他这下音也不抖了，只是尖声怪叫，一开口却见他满嘴牙竟像野兽一般尖利，没一颗平的。

嗯，好丑的牙，还好他的牙没长成那样！“我有说我是吗？我就说我不是嘛！”黑衣人拿着依然雪白无瑕的纸扇悠哉地扇了两下。

“你是谁？！”白判官的脸色白中带青，双眼发红，好似对方做了什么对

不起他的事。

“大丈夫行不改名、坐不改姓，本大爷乃冷如风是也！”冷如风说得倒脸不红、气不喘的——他的确也没改名改姓，只不过戴了面具、换了黑衣，易容成赫连鹰而已。

“敢坏我青焰堂好事，我取你狗命！”白判官扯着刺耳的噪音向上跃，衣袖中忽然射出两条赤尾蜈蚣。

“雕虫小技，也敢献艺。”冷如风纸扇一扬，分毫不差的将两条百足小虫斩成两节；本来他还想要帅，没想到那蜈蚣竟是一身两头虫，他将其斩成两节，反倒变成四张毒嘴向他飞来。

千钧一发之际，冷如风身后竟飞来四根金针，神准的将四节蜈蚣钉在地上。

白判官见情势不对，长袖一抖，只见满天绿色青镖全打过来，冷如风知道厉害，脚一点地立时疾退，嘴里不忘向后面求救，“师妹，救人啊！”偷偷跟来的杜念秋真想让他死了算了，这些男人竟然连她也骗！但看在他是自个儿师兄份上，还是得帮他一帮。

只见她摘下身旁叶片，双手一扬以巧劲疾打青镖。青焰堂的青镖一触即爆，内藏无数细如牛毛的毒针，但她以柔劲巧击却只会改变青镖行进的方向，不会让它爆开——可如果青镖掉到地上或碰撞到其它物体，她就没办法了。不过冷如风也只需她拖延那一点点时间，只一眨眼，他就退到安全距离外，跟着青镖一个个爆开，反倒是白判官未料有此结果，走避不及地死在自己歹毒的暗器上。

“哇，好险好险！”冷如风揭开易容面具，抚胸直呼。再慢一步，死的可就是他了。

杜念秋却寒着脸瞪他，“赫连鹰呢？他真拿他儿子的命来玩不成！”她明明亲眼看他出门的，二师兄什么时候和他换过来了？“他已经和战不群、萧靖去救石头了。青焰堂是不可能带石头来这地方的，十里亭能埋伏的地方太多，这地点只是障眼法而已。他们原本打的主意是让黑白脸消耗赫连鹰的内力，若真能杀了他最好，若不成也没关系，他们本就想打车轮战，最好累死他。”“他们抓石头不就是为了威胁他，干啥还要如此大费功夫？”“青焰堂是专门接杀人买卖的杀手组织，但赫连鹰这宗买卖让他们大栽跟头，连连失手，若不能干掉他，只怕再没人会找他们买命。他们行事前都会先探听计画好所有细节，但因为你们和他之间的事没多少人知道，因此没人听过赫连鹰有个儿子。他们并不真的确定石头是他儿子，只是试试看成不成。若赫连鹰不来，表示石头不是他儿子，青焰堂的人大可立刻杀了石头省得麻烦；若是来了，也不能保证他会为了石头乖乖伸出脑袋，所以他们才会如此费心打算，也所以我才要假扮成他，在这儿拖延时间，好让他上山救石头，攻他们个出其不意。”冷如风细细解释给她听。

“为什么连我也要瞒？”杜念秋一肚子怨气。

“你也答应他要待在客栈。”冷如风提醒她。“他就是知道你会跟上来，所以才要瞒你。青焰堂的人全是杀人不眨眼的杀手，可不是什么普通的土匪强盗。说真的，那家伙是真的关心你才不让你跟，再说你要跟去了，能保证冷静下来吗？若不能，他会为你乱了心，反而坏事。”“哼！”杜念秋气得跺脚，却知道二师兄说得对，只得乖乖被他架回客栈去。

石头是想过他爹大概很厉害，却没想到竟然这么厉害！

地窖门再度被打开时，太阳已升起。

乍见日光，他不由得眯起双眼，只见得蒙眬中那男人的背后闪着刺眼阳光，高大的身躯伫立在阳光中，像是庙里的神只。

他走向自己，毫不费力的将他抱起，好似他只像根羽毛那般轻。石头有些错愕也有点恍惚，从三、四岁后，他便再也没被人抱过了。紧绷了一夜的精神一下子松懈了下来，石头无力的靠在他爹身上，莫名有种安全的感觉。“兰……儿。”他吃力的提醒他爹还有那个笨丫头，要不然她肯定会忘了跟出来。

赫连鹰停住脚步，回头就见那小姑娘怯怯的站在地窖中央，他不由得皱眉道：“过来。”兰儿虽然害怕，却仍是加快脚步跟上。

等出了地窖，石头就见到处是横七竖八的青衣人，全都是一剑毙命；兰儿吓得脚都软了，若不是赫连鹰抓着她往前走，她怕早晕死过去了。

“老大，小子没事吧？”战不群带着一群手下，笑呵呵的扛着大刀站在门外。

“死不了。萧靖呢？”“还在打……啊，打完了。”战不群指向屋外主地，刚好瞧见萧靖一个回马枪了结了青焰堂的堂主。

## 第十章

杜念秋心焦的站在客栈门口等候，一次次的探向大街，希望能见到他们平安出现在那头。

曾经她以为逃离黑鹰山遇到沙暴的那天是她此生最难熬的一天，现在才知道，这种无止尽的等待更胜一筹。

一个时辰后，她干脆就杵在客栈门前，动也不动的抱胸凝望街头。如果他受伤了怎么办？如果出了意外怎么办？如果石头死了怎么办？如果他死了……无数个恐怖的念头在脑海翻腾，她害怕得整颗心都在颤抖。

老天，为什么他们还没回来？她从来没有这么害怕过，他们父子要有任何一个出了差错，只怕她都会承受不住。

“秋丫头，外头太阳大，进来坐着等。”刘叔看不下去，在她身边叨念着。

“再让我等会儿。”杜念秋嘴里随便敷衍了句，脚下动也不动。“刘叔，你甭管她。

师妹就算进来，也是坐不住的。”冷如风可是老神在在，一点也不担心那几个家伙，特别是赫连鹰。

想他冷如风既能在皇城中被人尊称一声冷军爷，当然就对边疆军情特别了解。

这十年来，无论是江湖传闻也好，边关正式送上来的公文也好，全都对赫连鹰这人的评价甚高。缜密详实的计画、出乎意料的突袭，他能在沙漠中称霸并不是没有原因的。

西域诸国皆拿他没辙了，何况是小小一个青焰堂。照他看来，这次青焰堂大概得永远在江湖上除名了。

杜念秋此时没心情和二师兄拌嘴，一句也没回。

戚小楼在一旁见她那焦虑的模样，好心的倒了杯茶水给她，“大娘，喝口水吧。”杜念秋正要拒绝，就见街口出现了十数骑骏马，忙迎上前去。

最前面的便是赫连鹰，他抱着石头翻身下马，杜念秋一眼便瞧见石头身上那染血的白布，忙问：“他没事吧？”“还好，那丫头撕了衣裙替他包了起来，伤口不算太糟。”他带着石头往客栈内走去。“我点了他的睡穴，你跟我进来替他上药。”一阵忙乱之后，受伤的人忙上药，没受伤的人直接吃起饭来。戚小楼搂着兰儿安慰，萧靖、战不群、冷如风和刘叔凑在一起大聊江湖轶事，不久又是黄昏，众人便各自歇息去了。

月上树梢，赫连鹰守在石头床边，脸上神色难辨。

“怎么了？”杜念秋从外头端了盆清水进来欲帮石头擦身，见他望着石头沉思，不由得轻问。

“我……从来没想过会有个儿子。”一直到这小子出了事，他才真正深刻感觉到父子间那种切不断的血缘联系。一个如斯像他的孩子，身上流着他的血，有着和他相同表情的儿子。

“这几年你难道没想过要传宗接代？”记忆中的他，是那种很喜欢孩子的男人。或许他不太爱笑，或许他有些严肃，但他会陪着自己的孩子，教儿子使剑骑马，然后以儿子的成就为傲。

忽然间，她发现自己对他们父子有些不公平，她剥夺了他们两人应该在一起的宝贵时光。他没有办法看到小子学走路时可笑的模样，也无法体会当他第一次骑上马时她所感觉到的骄傲，更无法感受当听到小子牙牙学语唤他爹爹的那种喜悦。老天，当年她是不是做错了？“传宗接代？”赫连鹰苦涩的一扯嘴角，“战争刚开始只是一场误会，到最后却成了不战不行。这几年东征西战，多少兄弟在我眼前身旁倒下，谁敢说明天倒下的不会是我？传宗接代……苦的不过是留下来的孩子。”再者，自从她离开后，他就变得不相信女人了。除了娘亲以外，他甚至对月牙儿都没好脸色。

杜念秋小手搭上他厚实的肩头，为他感到难受，“对不起。”“别道歉。”他握住她的手，将她拉到腿上坐好。“该说抱歉的是我。当年我不该那么冲动……”赫连鹰疲累的叹了口气，将头枕在她的颈窝，“谢谢你帮我生了个儿子。”她听了忽然鼻头一酸，强忍着掉泪的念头，只是温柔的拥着他，陪着他守在儿子床边，直到夜深。

老天，她竟然在嫉妒自己的儿子！她也嫉妒赫连鹰！

这是什么跟什么啊？杜念秋瞪着那对父子，心里一阵阵不舒服。石头是她辛辛苦苦养大的耶，谁知道自从被赫连鹰给救回来后，那小子现在竟然成天和赫连鹰黏在一起，他怎么可以这样轻轻松松就赢走那小子的心！那臭小子也真是，一下子就和他变成同一国的，一点良心也没有！

她前几天是觉得有些对不起他们父子俩，但现在看他们变得那么好，她反倒满心不是滋味。

不知道是不是遗传自赫连鹰，石头的伤也好得快；只是拖了一天一夜才上药，背上那吓人的刀疤势必会下丑陋的伤痕。反正他是男的，这也没什么大不了，只要他小命还在，她就千幸万幸了。

倒是兰儿第二天起便泪眼汪汪的守在石头床边。她似乎认为石头会受伤都是她的错，所以像个小女仆似的，甚至石头那小子骂了老半天，她仍执

意要照顾他。大伙儿拿她没办法，也就随她了。

像此刻，兰儿就正在厨房煎药呢。

再次瞄了那对父子一眼，杜念秋偏着头瞧他向儿子描述大漠风光，听着听着，她忽然认知到这两人几天后就将离她而去，娇媚的容颜一下子失去了血色，心头传来阵阵恐慌。

先前说了那么多次不在乎，现在她才知道，那全都是欺人欺己的谎话。

曾经她以为自己不需要他也能过得很好，直至发生这次的意外。当她慌了手脚时，是他操控了全局，将她纳入他的羽翼之下，冷静的以最好、最快的方式处理事情。那时她才恍然明白，她不是不需要他，她只是硬撑着。其实她心底深处一直在等待，希望他寻来，伸出臂弯让她依靠。

老天，他们若走了，那她该怎么办？杜念秋睁大了凤眼，神情僵硬的瞧着她此生最爱的两个男人，震惊地发现她把自己逼进了死胡同。

她早先一而再、再而三的声明不会和他回去，又一次次的重复不会拦他带石头走，直到此刻，她才领悟到她没有他们两人不行——胸口突地疼痛起来，她突兀地起身离开。

远远看到杜念秋一脸苍白，萧靖便举步上前唤住她。

“妹子，你还好吧？”她看着他，勉强的笑了笑。“还好。”“是吗？那陪萧大哥到镇上走走吧。你嫂子特别爱吃李记的杏花糕，再三嘱咐我带回去呢。”“你要回去了？”杜念秋有些愕然。他才来没几天啊，往年萧大哥都会待上个把月的。

出了客栈大门，两人向李记走去，萧靖笑着回答：“是啊，你嫂子怀了第三胎，算算时间也快生了。”“嫂子怀孕了，你怎舍得出门？”这萧大哥向来是疼娘子疼到心坎里去了，嫂子怀前两胎时，就见他心惊胆战、寸步不离地守在嫂子身边，怎么这会儿竟舍得在此时跑到玉泉镇来？“我收到干娘的信，她担心义弟又把你气跑了，特地叫我来帮忙劝你回去。”其实他也早想报讯给干娘，让她知道念秋人在何方，却因为当年念秋坚持要他发下毒誓，绝不会向黑鹰山的人透露她的行踪，否则她便再也不和他联络。

为了不让念秋带着儿子消失无踪，他只好答应了她。直到几个月前他和妻子无意中谈及黑鹰山的事，不小心提及赫连鹰和杜念秋的关系，他娘子几番拷问，他说他发了毒誓，他娘子却道她又不是黑鹰山的人，他这才将他们两人的爱恨纠葛说了个明白。

谁知他娘子听了之后，立刻把他骂了个臭头，说他活生生拆散人家夫妻十多年，简直就是造孽，更执意写信给从小受她欺压的弟弟战不群。不久后他们接到了干娘的来信，他娘子便硬把他给赶出门，要他到玉泉镇帮帮这小两口。他是来得心不甘、情不愿，才会故意整赫连鹰。

不过整归整，总不能真做棒打鸳鸯的事，于是他才会找念秋谈谈，开解、开解她。

“你收到娘的信？”杜念秋眯着眼瞪他，嘴角生硬的扬起，“萧大哥，娘怎么会知道你人在哪里？”难怪赫连鹰会找到中原来，原来就是这家伙泄的密！

“啊……这个……哈哈……李记到了。妹子，你要不要也买点杏花糕来吃吃？”萧靖傻笑两声，连忙转移话题。可惜这招没用。只看杜念秋气冲冲的道：“你发誓不会告诉他的！”“我是没告诉他，我只告诉你嫂子，你嫂子

又告诉她弟弟战不群；不过他还没来得及告诉义弟，那家伙就自己找到你了。所以说，你会和他见面是无法避免的。

再说现在误会解开了不是很好吗？还是你还在怨他？”“我——”杜念秋开了口却说不下去，因为她的确早已不怨他了。十四年前她确实是恨，恨他的不信任，恨他如此残忍、如此决绝；但时间一久，在她心底深处那些恨却逐渐淡了，反而是那些甜蜜的日子清晰如昨。如果她对自己老实点，她就会承认自己其实是非常想念他的。

“其实他很在意你，只是不擅于表达。记不记得你和他第一次见面的情景？”萧靖边买糕饼边说。

“嗯。”她点点头。

“那是我第一次见到他看一个女人看得那么专注。所以我才会把你买下来做他媳妇。

他娶了你的那三个月，是我见过他表情最温和的时候。”“骗人。”杜念秋不太相信的看着萧靖。那家伙只要看到她少穿一点就会凶得要死。

不过……其它时候他倒真的还满好的说。

萧靖拿块糕饼咬了一口，看出她的不确定，便又道：“这样吧，萧大哥不会逼你一定要回黑鹰山，不过希望你看了样东西再决定。”“什么东西？”他神秘地对她眨了眨眼，“一个他很宝贝的东西。虽然已经过了十多年，但如果我没猜错，应该还在原来的地方。”“在什么地方？”看他讲得那么神秘，杜念秋也不禁好奇起来。

“在他的剑柄里。他的剑柄是空的。你等会儿回去，可以打开来看看。”剑柄？什么东西重要到要放在那儿？他几乎是随身携带那把长剑的，不是吗？

杜念秋不敢置信地面对空荡荡的客栈。

没有人，前头没有人，楼上客房也没有人，连后院也不见个人影。那些占据了悦来客栈个把月的黑衣大汉，一下子全都不见了。

“怎么回事？”杜念秋瞪着空无一人的屋子，茫然的问着从厨房出来的戚小楼。

“他们人呢？”“走了啊。”“走了？”她有些痴呆的重复。

“是啊，走了。大娘不知道吗？昨儿个他们就在收拾东西，说是要回去了。”“他们走多久了？”萧靖也蹙起了眉头。

“才刚走没多久，还没出玉泉镇吧。”萧靖闻言，忙对还在发愣的杜念秋道：“你真打算让他就这么走了？真要这样和他一辈子老死不相往来？”杜念秋全身一震，心好痛。她不想让他就这样走出她的生命——“不……不要……”“那还不快去追！”“追？”她又是一呆。

“是啊。大娘，冬月姊不是说过，幸福是不会从天上掉下来的。你总得试一试啊！”戚小楼在一旁帮腔。

杜念秋闭上了眼，千百种思维闪过脑海，却个个和赫连鹰有关；下一刻，她便施展轻功，直往镇外而去。

杜念秋才出了门，就见冷如风、战不群、兰儿、刘叔，甚至连伤还没好的石头都从厨房走了出来。

“怎么样，我就说这招成吧。”冷如风摇着扇子，志得意满的道。

“小胡子，你少往自个儿脸上贴金了。要是没有大伙儿的帮忙，大娘和

赫连鹰会上当吗？”戚小楼看不顺眼地损他两句。

“是是是，多亏你戚大小姐的帮忙。既然如此，你就留下来面对那两位主角，大爷我可是要回长安去了。”冷如风还真受不了这疯丫头，没事哭哭笑笑的，对他是一会儿冷、一会儿热，像是将他当成小狗似的，高兴的时候便笑着对他招手和他说悄悄话，要是不高兴就对他冷嘲热讽、又踢又踹。他看他还是回长安和太武侯退了这门亲事，省得将来麻烦。

石头不安的看向外头，狐疑的问萧靖，“干爹，爹和娘这次真的不会有问题吗？”“放心啦，你爹没那么蠢，这种机会他一定会好好把握的。”萧靖笑道。

“是啊，小子，你甭担心。这次要再不行，大不了把嫂子弄昏送回黑鹰山不就得了。”战不群豪爽的哈哈大笑。

石头白他一眼，“谁负责弄昏她？你自愿啊？”战不群一听，忙闭上嘴猛摇头。开玩笑，嫂子那母老虎谁敢惹她啊。一想到这里，他忽然警觉到此处不宜久留，要让嫂子知道这事他也有参一脚，只怕以后他在黑鹰山就没好日子过了。

其它人像是心有灵犀，忽然都变聪明了，一下子走的走、躲的躲，纷纷决定这几天还是别睡悦来客栈的好，以免让大娘见到，可能会被砍成十段八段，煮成人肉大餐！

杜念秋在镇外追上了赫连鹰，却见他只有单骑一人，并无其它手下。可她并未多想，只是冲上前去大叫，“赫连鹰，你给我站住！”赫连鹰听到她气急败坏的叫嚷，一下子勒停了马，掉转马头。“你怎么了？”他奇怪她怎么会在这儿。

“不准……不准走！”她紧握双拳，抬头怒目瞪视高高坐在马上的赫连鹰，“你这个没良心的王八蛋，不过骂你两句，你就走人！随随便便闯进我的生活，现在二话不说人就走了，你到底把我当成什么？！”赫连鹰眼底闪过一丝奇异的神色，脸上却依然面无表情，“你不是赶我走吗？”“我叫你滚你就滚，那我叫你去死，你怎么不去死一死？笨蛋……”骂到这里，她忽然鼻头一酸，多年的委屈全涌上心头，“你要走是不是？好啊，你走好了！”

这东西还给你，我不要了！”她扯下黑玉石，忿忿地将它丢还给他。

赫连鹰反射性的伸手接住，看清手中的东西后，他脸上不再平静，火冒三丈的瞪着她。蓦地，他策马离去，什么话都没说。

看到那链子成抛物线划过天空，她才知道自己在冲动之下丢出了什么；可她后悔也来不及了。等她见到他策马从她身旁离去，她更是不敢相信的呆在原地，泪水无法抑制的掉了下束。

笨蛋杜念秋，你不是来留他的吗？这下看看你做了什么好事！笨死了！笨死了……她越想越伤心，只能一直掉泪。

不知过了多久，马蹄声又折了回来，她还没来得及回头，就被人拦腰抱到马背上，黑玉石被挂回她的脖子上。

“不准你再拿下它，听到没有！”赫连鹰在她耳边咆哮，“不准！”杜念秋哇的一声，抱着他直哭，“我不是故意的，真的不是故意的。我不会再拿下它，再也不会了……”这女人……若不是看在她眼泪汪汪颇有悔意的份上，他非把她痛揍一顿不可。

等她一哭完，他就要回去拆了那几个家伙的骨头，都是他们对她胡说

八道才害他遇到这种事，真他妈的一群混帐！多年后杜念秋是在一年后才终于看到他剑柄里放的宝贝。

让她错愕的是，那宝贝竟是他多年前从她发上硬拿走的凤凰玉簪。这么多年来，他一直将它带在身边，就连他误会她的那十四年中都没有丢掉。

说不感动是假的，于是她接着一个月就听话的穿著保守了些。不过也只有那个月而已啦，因为黑鹰山实在太热了。不过她穿得少，可怜的就是其它人了，个个都不敢正视她，要不然就有得他们受了。

黑鹰山？对啊，她当然回到黑鹰山了，条件是要赫连鹰收手，不再和各族交战。至于商队安全，那简单，只要挂上大唐风云阁的旗帜便成了。而赫连鹰本就不想再有人伤亡，也就同意了这项作法。再者，他发现他的娘子很会做生意，和他走了趟丝路，一路上那些难缠的国家部族，全被她三言两语就搞定了。

现在丝路上开了十多家的悦来客栈，他那些手下个个成了掌柜、跑堂、下厨的，全都做得满心欢喜，因为不用再博命！再加上手底下都有个两下子，也不怕有人闹事，久而久之，悦来客栈的生意便越来越好了。

至于石头，那就真的是另一个故事了……

